

浙江力诺流体控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

公告编号：2023-045



浙江力诺

【2023 年 08 月】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陈晓宇、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雪梅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李雪梅声明：保证本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半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在经营管理中可能面临的风险与应对措施已在本报告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十、公司面临的风险和应对措施”部分中予以描述。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并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不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2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7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0
第四节 公司治理	26
第五节 环境和社会责任	27
第六节 重要事项	30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55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61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62
第十节 财务报告	63

备查文件目录

- 一、载有法定代表人陈晓宇签名的 2023 年半年度报告原件；
- 二、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 三、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 四、其他有关资料。

以上备查文件的备置地点：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浙江力诺，公司、本公司	指	浙江力诺流体控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人民币亿元
报告期、本报告期	指	2023 年 1 月 1 日-2023 年 06 月 30 日
报告期末、本报告期末	指	2023 年 06 月 30 日
年末	指	相应年度 12 月 31 日
月末	指	相应月份最后一日
《公司章程》	指	《浙江力诺流体控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意见》	指	《关于“十四五”推动石化化工行业高质量发展的指导意见》
“十四五”规划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 2035 年远景目标纲要》
双碳目标	指	实现 2030 年前碳达峰、2060 年前碳中和
化工入园	指	新的化工建设项目必须进入产业集中区或化工园区，逐步推动现有化工企业进区入园。
控制阀	指	控制介质流动方向、压力或流量的阀的总称，是工业自动化仪器仪表行业中使用频率最高、产品类别最多、市场规模最大的细分产品，由控制阀门和执行机构组成。在控制系统中，它接收控制系统发出的信号，对阀门开度的精确定位，实现对介质的流量控制，从而实现对生产过程中温度、压力、流量、物位和成份等过程参数的调节控制。以对介质的干预方式不同，控制阀可分为开关阀和调节阀两类。
开关阀	指	通过启闭件（球体或闸板）用来切断或接通管路中介质，实现开和关的功能。
调节阀	指	启闭件（阀瓣）预定使用在关闭与全开启任何位置，通过启闭件（阀瓣）改变通路截面积，以调节流量、压力或温度的阀门。
执行机构	指	控制阀中将控制信号转换成相应动作的机构。执行机构使用液体、气体、电力或其他能源并通过电机、气缸或其它装置将控制阀阀门驱动至特定位置，从而实现阀门控制。
球阀	指	启闭件（球体）绕垂直于通路的轴线旋转的阀门
蝶阀	指	启闭件（蝶板）绕固定轴旋转的阀门
刀闸阀	指	启闭件（闸板）沿通路中心线的垂直方向移动的阀门
铸件	指	将熔炼好的液态金属，用浇注、压射、吸入或其他方法注入预先准备好

		的铸型中，冷却后经落砂、清理和后处理，所得到的具有一定形状、尺寸和性能的物件。
锻件	指	金属材料在外力的作用下，产生形变，从而塑造一定形状和尺寸的物件。
API	指	American Petroleum Institute，美国石油行业学会的英文简称。
CE	指	欧洲共同体（European Conformity），CE 认证是产品进入欧盟及欧洲贸易自由区国家市场的通行证。
激励计划	指	浙江力诺流体控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审计机构	指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证监会、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实际控制人	指	陈晓宇、任翔、王秀国、戴美春、吴平、余建平等六名一致行动人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浙江力诺	股票代码	300838
股票上市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的中文名称	浙江力诺流体控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如有）	浙江力诺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Zhejiang Lenor Flow Control Technology Co.,Ltd.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陈晓宇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冯辉彬	
联系地址	浙江省温州市瑞安市上望街道望海路2899号	
电话	0577-65728108	
传真	0577-65218999	
电子信箱	fhb@linuovalve.com	

三、其他情况

1、公司联系方式

公司注册地址、公司办公地址及其邮政编码、公司网址、电子信箱等在报告期是否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注册地址、公司办公地址及其邮政编码、公司网址、电子信箱等在报告期无变化，具体可参见 2022 年年报。

2、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在报告期是否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披露半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站和媒体名称及网址，公司半年度报告备置地在报告期无变化，具体可参见 2022 年年报。

3、注册变更情况

注册情况在报告期是否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注册情况在报告期无变化，具体可参见 2022 年年报。

四、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520,560,066.46	412,613,057.80	26.1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56,003,328.87	43,252,067.32	29.4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54,109,785.26	40,192,969.45	34.6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67,018,333.36	-27,252,935.04	-145.9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1	0.32	28.1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1	0.32	28.1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94%	5.06%	0.88%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1,341,358,121.61	1,411,975,811.44	-5.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945,036,584.67	919,157,647.80	2.82%

五、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六、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271.64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328,964.96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50,285.6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51,823.84	
减：所得税影响额	334,154.75	
合计	1,893,543.61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一）主要业务

公司主营工业控制阀的研发、生产和销售，能够设计和生产应用于不同行业、适用于不同市场需求的控制阀产品，并提供个性化、多样化、系统化的控制阀解决方案。

（二）主要产品及其用途

控制阀集流体动力学、机械、电子信息、材料等技术为一体，是流体输送系统（工艺管道）中的控制部件，亦是工业自动化的关键基础部件和智能制造的核心器件之一，具有截止、调节、导流、防止逆转、稳压、分流或溢流泄压等功能。控制阀一般通过传感器将温度、压力、流量等数据传输至中控系统，触发阈值通过驱动部分自动控制阀门开合程度，改变流体流量，从而保证项目自动化、智能化的运作。

控制阀由三大板块构成，分别为控制部分、驱动部分、阀体部分。控制部分主要是阀门附件，其分为定位器、空气过滤器、限位开关、保位阀、位置变送器等；驱动部分是控制阀的执行机构，主要分为气动、液动、电动、电液混动等；阀体部分是控制阀的调节机构，由阀门本体、阀盖和内件部分组成。因此，控制阀如果按功能特点，可分为调节阀和开关阀；按行程特点，可分为直行程和角行程；按其所配执行机构使用的动力，可分为气动、电动、液动、电液联动、气液联动等。

公司的控制阀主要产品有：球阀、调节阀、蝶阀、闸阀、特种专用阀、衬氟衬胶阀等，可应用于石油、石化、化工、造纸、环保、能源、电力、矿山、冶金、医药、食品等行业。

（三）经营模式

公司是控制阀系统解决方案的提供商，根据客户需求订制产品，通过销售产品和提供服务获取合理利润，即通过采购钢材、电气产品、各类铸件、锻件、紧固件及辅料等原材料，生产出符合客户要求的控制阀产品并交付给客户。

1、研发模式

经过公司多年的发展，积累了一批在技术研发、生产工艺、制造技术等领域经验丰富的技术人才以及累积了众多下游行业的应用业绩。同时，公司坚持走自主研发与产学研相结合的道路，建立了面向市场需求、内外协同的研发模式，构建了规范、标准、高效的研发体系。公司以客户需求、应用痛点为导向，跟随国内控制阀行业发展趋势，不断研发满足客户工况的新技术、新产品。

2、盈利模式

公司的盈利模式主要为根据客户需求定制产品，通过销售产品和提供服务获取合理利润，即通过采购钢材、电气产品、各类铸件、锻件、紧固件及辅料等原材料，生产出符合客户要求的产品并交付给客户。

3、生产模式

公司生产链完善，拥有自己的铸造车间，可直接采购原材料进行自主生产，少量部件通过外协加工。在组织生产时采用“以销定产”的模式，根据客户需求进行研发、设计和加工制造，满足了不同行业、不同客户的差异化需求。并依托智能化技术、信息化管理打造柔性制造系统，以实现关键节点数据可视化和产品的动态快速交付，有效缩短了交货周期。

4、采购模式

公司以直接采购为主，少量部件外协加工。公司拥有长期稳定的供应商，原材料供应充足。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所需的主要原材料包括钢材、电气产品、铸件、锻件、紧固件和辅料等。公司的采购价格通常根据采购物料的种类不同，采用不同的定价方式。钢材等原材料的采购价格，一般根据大宗商品的市场价格进行调整；电气、铸件、锻件等采购价格则通过询价、比价等方式确定。

5、销售模式

公司以直接销售为主，搭建全国销售网络。公司推行以客户为中心的营销总体方针，通过优质的产品 & 个性化服务来提高客户满意度，根据项目的需要及时派遣专业技术工程师与客户进行技术交流，以确保项目的有效实施。公司产品销售后，根据项目的需求，对客户的技术人员进行技术培训，公司销售部门和技术人员也会不定期对客户进行随访，及时了解客户使用产品的情况以及对产品的改进建议。

（四）业绩的主要驱动因素及业绩变化

控制阀行业受益于制造业转型升级、智能制造和新兴产业快速发展趋势，相关产品的市场需求持续上升。公司以发展为核心，加大对下游市场和大客户的开发力度，加强自身产品与下游行业的匹配性；以需求为导向，通过对下游行业的产品结构、制造模式等方面进行全面调研，提升产品质量，优化产品结构，切实解决客户的实际需求与应用难点；以研发为着力点，推出适合市场需求的控制阀产品，培育具备发展潜力的新型产品，进一步提高公司核心竞争能力；以管理为总抓手，提升公司管理效率，促进公司健康发展、提高效益；以新厂房建成投产为重要契机，进一步扩大公司生产规模，全方位承接市场需求，加速公司业绩释放。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52,056.01 万元，同比增长 26.16%。

二、报告期内公司所处的行业情况

（一）公司所处行业现状

根据我国国民经济行业分类标准，本公司属于仪器仪表行业之“工业自动控制系统装置制造业”；根据中国证监会 2012 年 10 月发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公司属于仪器仪表制造业（C40），在应用细分领域，公司所处的行业为控制阀行业。

控制阀属于国家战略性新兴产业产品，行业整体属于技术密集型产业，其下游客户多为各类生产制造企业，应用领域包括石油、石化、化工、造纸、环保、能源、电力、矿山、冶金、医药、食品等行业。控制阀作为流程工业过程控制中的关键终端控制元件之一，是工业自动化的关键基础部件，其技术发展水平直接反映了国家的基础装备制造能力和工业现代化水平，是基础工业及其下游应用产业实现智能化、网络化、自动化的必备条件。

报告期内，公司所属行业发展阶段呈现如下显著特征：

1、国家及地方政府出台政策法规，指引阀门行业发展新方向

近年来，国家及地方政府出台一系列政策法规，提出多项产业复兴举措。如 2021 年全国人大审议通过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 2035 年远景目标纲要》明确表示要坚持把发展经济着力点放在实体经济上，增强制造业竞争优势，推进制造业补链强链，强化技术支撑，加强国际产业安全合作。2022 年 11 月颁布的《进一步提高产品、工程和服务质量行动方案（2022—2025 年）》中提到要增强产业基础质量竞争力，加强高端仪器仪表计量测试技术研究和应用，提高设备精度、稳定性和标校技术水平。2022 年 12 月浙江省人民政府为贯彻《计量发展规划（2021—2035 年）》提出实施意见，表明要实施仪器仪表质量提升工程，提升自主可控率，培育具有核心技术和竞争力的仪器仪表浙江制造品牌。另外，2023 年 3 月温州市人民政府制定的《关于全面加快科技创新推动工业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政策意见》中，突出“高精尖”导向，聚焦科技创新、数字经济、知识产权强市等重点工作，支持企业提质增效。

制造业是实体经济的主体，是国家经济的重要一环。控制阀隶属于仪器仪表行业，同时也属于国家战略性新兴产业产品，在制造业中占据一定比重，为制造业转型升级奠定了坚实基础。尽管控制阀在近几年的时间里实现较大突破，但仍然存在发展意识落后、技术创新能力不足等诸多薄弱环节。前述政策文件的出台，对阀门行业的发展具有深刻意义。一方面，可引导阀门行业寻求新的发展突破口，如强化资源、技术、装备支撑，与现代服务业、国际产业、数字经济产业深度融合，推动行业多元化发展；另一方面，能进一步加快阀门产业创新创造，贯彻落实新发展理念，促进控制阀企业高质量发展。

2、下游行业持续健康发展，助推阀门行业前景长期向好

受“十四五规划”、“双碳战略”、“化工入园”等政策影响，下游传统行业以此为契机进行结构调整、转型升级，产品需求逐渐改善。以化工行业为例，2022 年 4 月工业和信息化部、发展改革委等多个部门联合颁布《关于“十四五”推动石化化工行业高质量发展的指导意见》。《意见》指出，着重就丰富精

细化学品和化工新材料供给，强化行业本质安全和清洁生产，推进煤化工、石油化工、天然气化工、盐（矿）化工和生物化工等协调发展等。化工作为阀门行业的下游行业，在政策导向上具有得天独厚的优势。随着《意见》的出台，化学品和化工新材料不断丰富，传统化工行业合作发展，下游行业规模持续扩大，控制阀行业将迎来新的商机与发展机遇。

另外，为响应国家“双碳战略”号召，国务院办公厅转发的《关于促进新时代新能源高质量发展实施方案的通知》中明确指出要实现到 2030 年风电、太阳能发电总装机容量达到 12 亿千瓦以上的目标，加快构建清洁低碳、安全高效的能源体系。新能源以持续高景气的发展态势，借助政策导向的东风，加速了行业的大变革和产业的创新发展，也为控制阀企业打开了巨大的业绩增长空间。公司也将扎实推动控制阀高端化、智能化、绿色化发展，加快推进控制阀产品在新能源行业的应用与布局。

3、行业集中度不断提高，进一步规范控制阀行业秩序

控制阀行业竞争程度激烈，市场违规操作和恶性竞争的行为依然存在。全国阀门企业的市场集中度低，我国阀门市场还远未发挥其可以发挥的优化行业结构、提高资源配置效率的作用。近几年，国内外宏观经济增长放缓，部分企业承压前行之下如何破局，成为行业内关键性难题。但随着竞争的进一步深化，部分控制阀企业经过优胜劣汰、汰弱留强，促使产业资源向优秀企业流动，加速资源整合，提高了行业领头企业的市场份额和地位。另外，业内领军企业在技术上的不断投入和推陈出新，也将进一步提高行业门槛，规范控制阀行业秩序。如控制阀产品除在产品质量上更加可靠、调节更加精准以外，新产品的开发逐渐向标准化、模块化、智能化、集成化和网络化转变。除此之外，控制阀企业也将通过加强供应链管理、完善销售体系、加大研发投入等方式，牢牢把握市场机遇，全力巩固行业地位，精准探寻市场定位，进一步改善整体产业生态。

（二）公司的行业地位

公司专注于工业控制阀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在控制阀行业内已具备较强的定制化设计和制造能力。公司凭借着优质的产品、专属的定制服务以及良好的售后服务，在日趋激烈的行业竞争中稳步前行，是国内少有的营业收入超过 10 亿元的控制阀头部企业，具有较高的国际知名度和业内美誉度。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达到 52,056.01 万元，同比增长 26.16%。

二、核心竞争力分析

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专注于研发生产工业控制阀，积累了丰富的研发、生产以及应用经验，能够为流程工业自动化控制领域提供专业化产品。公司的竞争优势主要体现在以下方面：

1、技术优势

公司被认定为国家高新技术企业、省级高新技术企业研究开发中心、国家火炬计划重点高新技术企业、浙江名牌产品、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等。自成立以来，公司始终以客户需求为导向，不断调整产业结构，提高产品质量。同时，公司以省级企业研究院、浙江省省级工业设计中心为依托，坚持走自主研发与产学研相结合的道路，加强与科研院所、高校的合作，建立了面向市场需求、内外协同的研发模式，构建了规范、标准、高效的研发体系；并充分利用其人才和技术资源，为公司产品的研发与优化提供保障。

2、产品、制造优势

公司拥有球阀、调节阀、蝶阀、闸阀、特种专用阀、衬氟衬胶阀等系列产品，产品种类丰富，可涵盖大多数工况场景，能实现客户一站式采购。公司已通过质量体系认证，部分产品获得 API、CE 认证，并一直严格执行相关体系标准。公司生产链完善，拥有自己的铸造车间，通过信息化管理、精益生产，达到数据化、精益化的制造模式，实现了产品生产过程的全面追溯及质量管控体系的全面建设，极大程度地保证了产品的质量及生产效率。并利用智能化技术强化自身柔性生产优势，在生产流程组织与管理上也相应进行创新以适应小批量、多品种、定制化的生产模式从而实现公司产能的提升、交货周期的缩短。

3、品牌优势

公司自建厂以来一直专注于控制阀的研发、生产和销售，经过多年的发展，公司积累了丰富的研发、生产、应用等经验以及客户资源，可以较为准确地把握市场发展趋势和客户需求，设计、生产出适用于下游行业多种不同工况的定制化产品。公司拥有多年的行业经验和良好的客户口碑，形成了自己的品牌形象。公司自 2020 年于创业板上市后，品牌知名度和品牌竞争力进一步增强。

4、客户服务优势

公司以贴近客户、快速响应、有诺必践的售后服务理念，十分重视售后服务体系和能力建设，目前已建立严密完备的客户售后服务体系，在全国多地设立售后服务点。公司不断完善全程化的客户服务系统，配备专业的技术支持人员和服务团队，通过售前的技术支持分析与优化选型、售中的客服交流和快速交付、以及售后的维保培训等三大环节提供全程系统化的服务。协助客户做好项目工程规划和系统需求分析，优化设计选型，使产品能够最大限度地满足客户需要。公司凭借为客户提供高质量的技术服务能力和快速的售后响应的能力，减少客户停机时间和停机损失，降低客户停机调试的成本，有效提升客户体验度、增强了与客户的黏性。

5、区域优势

浙江省具有完整、成熟的阀门产业链，是中国最大的阀门生产基地和最大的阀门出口基地之一，而公司生产基地位于具有“中国阀门之乡”美誉的浙江温州。温州作为第一批改革开放的先行区，民营经

济活跃，制造业发达，阀门正是温州制造业重点发展领域之一。“十四五”期间，温州将进一步推动制造业发展，打造具有全球竞争力的先进制造业基地、长三角南翼制造业创新基地，并全方位多层次宽领域引进、培育和集聚各类优秀人才以匹配和推动城市发展。公司作为浙江省阀门行业的代表企业之一，依托区域的发展优势和政策支持，可以进一步加快企业的发展和提高产品竞争力。

三、主营业务分析

概述

参见“一、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相关内容。

主要财务数据同比变动情况

单位：元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同比增减	变动原因
营业收入	520,560,066.46	412,613,057.80	26.16%	
营业成本	386,200,029.50	313,908,204.68	23.03%	
销售费用	29,128,127.29	19,781,372.58	47.25%	主要系加大销售市场开拓，及营业收入增长对应费用增长所致
管理费用	17,358,037.79	9,501,878.94	82.68%	主要系本期股份支付费用、固定资产折旧增加
财务费用	-1,057,492.17	1,180,152.85	-189.61%	主要系利息费用减少所致
所得税费用	6,873,282.36	5,520,998.34	24.49%	
研发费用	18,326,502.91	13,557,760.14	35.17%	主要系研发项目增加所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7,018,333.36	-27,252,935.04	-145.91%	主要系本期经营性支出增加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986,407.94	27,598,281.53	-49.32%	主要系本期理财产品到期资金流入减少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009,065.48	4,139,055.94	-800.86%	主要系本期银行借款减少所致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2,028,311.05	4,914,430.22	-1,769.13%	主要系本期银行存款余额减少所致

公司报告期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没有发生重大变动。

占比 10%以上的产品或服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产品或服务						
分产品：						
开关阀	346,114,910.27	259,356,378.82	25.07%	34.39%	31.93%	1.40%
调节阀	122,990,746.59	85,798,136.73	30.24%	2.85%	-2.50%	3.83%
分地区：						
内销	498,603,994.70	373,133,139.00	25.16%	29.20%	26.56%	1.56%
分行业：						
化工业	357,254,964.40	269,840,837.40	24.47%	24.86%	20.68%	2.62%
制浆造纸业	51,815,213.14	35,393,623.93	31.69%	6.07%	4.33%	1.14%
环保业	46,948,240.74	35,489,319.13	24.41%	12.39%	16.45%	-2.63%
分销售模式：						
直销	512,454,351.00	380,577,014.10	25.73%	24.97%	21.71%	1.99%

四、非主营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金额	占利润总额比例	形成原因说明	是否具有可持续性
营业外支出	200,026.70	0.32%	主要系社会公益性捐赠支出	否

五、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本报告期末		上年末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45,697,542.41	3.41%	143,491,596.27	10.16%	-6.75%	下降原因主要系本期支付采购款及派发分红所致
应收账款	603,531,817.43	44.99%	557,891,123.31	39.51%	5.48%	增长原因主要系销售订单增加所致
存货	185,387,211.36	13.82%	199,052,443.90	14.10%	-0.28%	
固定资产	337,119,868.77	25.13%	344,204,034.97	24.38%	0.75%	
在建工程	2,258,750.00	0.17%	1,995,544.73	0.14%	0.03%	
短期借款	19,015,902.73	1.42%	37,898,729.17	2.68%	-1.26%	
合同负债	23,049,799.16	1.72%	40,669,910.46	2.88%	-1.16%	

长期借款	24,400,000.00	1.82%	13,800,000.00	0.98%	0.84%	
其他应收款	13,343,210.62	0.99%	42,825,511.45	3.03%	-2.04%	下降原因主要系股权回购款的收回所致

2、主要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数
金融资产								
4.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0,000,000.00							10,000,000.00
金融资产小计	10,000,000.00							10,000,000.00
应收款项融资	39,365,652.73						32,161,713.86	71,527,366.59
上述合计	49,365,652.73						32,161,713.86	81,527,366.59
金融负债	0.00							0.00

其他变动的内容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计量属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是 否

4、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13,001,188.41	票据池保证金、承兑保证金、保函保证金

应收款项融资	51,073,298.89	银行承兑汇票质押
固定资产	236,807,899.59	银行承兑汇票、借款、保函抵押
无形资产	41,339,083.11	银行承兑汇票、借款、保函抵押
应收账款	5,918,747.00	应收账款保理
合计	348,140,217.00	

六、投资状况分析

1、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13,238,897.92	103,131,846.47	-87.16%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32,460.78
--------	-----------

报告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323.88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2,218.01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00%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说明	
<p>本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0]506号文核准，由主承销商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通过深交所系统向社会公开发行了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 3,408.50 万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 10.78 元，共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367,436,300.00 元，坐扣除券商承销佣金及保荐费人民币 25,361,659.91 元（已支付人民币 1,415,094.34 元，未支付人民币 23,946,565.57 元）后，主承销商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6 月 2 日汇入本公司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瑞安支行账户（账号为：1203281019200151338）人民币 343,489,734.43 元。另扣减审计验资费、律师费、信息披露费、发行手续费等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相关的新增外部费用人民币 17,466,792.45 元后，公司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324,607,847.64 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由其于 2020 年 6 月 2 日出具了《验资报告》（中汇会验[2020]4369 号）。2020 年度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10,487.91 万元（以募集资金置换先期自筹资金人民币 1,708.45 万元），2021 年度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6,477.43 万元，2022 年度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13,928.78 万元，2023 年半年度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1,323.88 万元。截至 2023 年 06 月 30 日止，节余募集资金 1,472.77 万元作为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结余募集资金（含利息收入扣除银行手续费的净额）余额为 0.00 元，并已销户处理。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专户因期末余额为 0.00 元，已于 2020 年 12 月销户处理。</p>	

（2）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 =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年产 2.5 万套高性能控制阀生产线建设项目	否	22,088.48	22,088.48	1,194.62	21,888.75	99.10%	2022 年 06 月 30 日	1971.43	4122.50	否	否
(2)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否	4,372.3	4,372.3	129.27	4,329.26	99.02%	2022 年 06 月 30 日			不适用	否
(3)补充流动资金	否	6,000	6,000		6,000	100.00%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32,460.78	32,460.78	1,323.89	32,218.01	--	--	1971.43	4122.50	--	--

超募资金投向											
不适用	否										
合计	--	32,460.78	32,460.78	1,323.89	32,218.01	--	--	1971.43	4122.50	--	--
分项目说明未达到计划进度、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含“是否达到预计效益”选择“不适用”的原因)	“年产 2.5 万套高性能控制阀生产线建设项目”，自 2022 年 6 月起产生效益，并逐步达产。截止 2023 年 06 月 30 日募投项目处于初始投产阶段，实际产能以及产量尚在爬坡期。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将有利于提升公司技术和研发实力，加快新产品的开发速度，扩大公司的产品领域，提高公司高端产品的开发能力，项目本身不单独产生经济效益。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适用 根据 2020 年 6 月 19 日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以及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以及其他相关程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项目的自筹资金人民币 1,708.45 万元。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适用 鉴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项目已达到预期建设目标，董事会同意将上述募投项目予以结项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公司将节余募集资金 1,472.77 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结余募集资金（含利息收入扣除银行手续费的净额）余额为 0 万元。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不适用

（3）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6、委托理财、衍生品投资和委托贷款情况

（1）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理财。

（2）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3）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七、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出售重大资产。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无应当披露的重要控股参股公司信息。

九、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公司面临的风险和应对措施

（一）宏观经济及政策风险

公司生产的工业控制阀广泛应用于石油、石化、化工、造纸、环保、能源、电力、矿山、冶金、医药、食品等行业，受单一行业或领域的波动影响较小，但与社会经济整体景气度相关性较大，受宏观经济周期性波动影响明显。

近年来，我国国内生产总值增速有所放缓，国内经济面临结构性调整，行业环境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政府推出一系列稳增长、调结构的政策措施，如相关政策措施对国内经济发展未起到预期效果，从而导致下游行业的固定资产投资增长乏力，上游行业或将承受一定程度的冲击，故而影响公司业务的发展。

应对措施：公司将顺应政策导向，加快市场变化的响应速度，注重产业转型升级，筹划策略应对方案，同时，公司将梳理优势品种，做好产品布局与规划，及时调整营销策略，积极探索新型营销方式，

持续推进公司营销一体化整合步伐；另外，公司还将加大其他行业的业务布局，开拓新的业绩增长点，分散宏观经济及政策的不利影响。

（二）市场风险

公司原材料及零部件的成本可能受到多种因素的影响，如市场供求、供应商变动、替代材料的可获得性、供应商生产状况的变动及自然灾害等。如公司产品价格调整措施不能及时应对原材料及零部件成本的上升变化，则将会对公司整体的盈利能力带来负面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将根据行业以及市场的发展趋势，持续构建上下游产业链的战略合作关系，不断完善供应链体系，合理调控产品库存，形成有效的替代方案；公司还将加大研发投入的力度，通过研发新技术和研制新产品，突破公司技术壁垒，从而优化公司产品结构，丰富产品类型。

（三）应收账款损失风险

报告期末，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价值为 60,353.18 万元。虽然公司客户主要分布于化工、石油石化、制浆造纸和环保等行业的大型企业、上市公司，多为信誉良好的优质客户，实际产生坏账的风险较小，并且公司已足额计提了坏账准备，但仍存在应收账款不能及时收回的风险，可能对公司未来的业绩水平的提升造成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一直重视应收账款的管理，在客户筛选方面，坚持与信誉良好的客户合作；持续强化售前客户信用评估、项目风险评审、售中合同履行风险控制、售后债权证据链管理等风险管理手段；并加强逾期债权法务跟进的力度，不断提升风险管理能力和催收力度，及时收回应收款。

（四）经营管理风险

近年来，公司虽然已根据实际情况建立起一套完整的内部控制体系，但随着公司业务不断扩展和规模扩张，公司将面临管理模式、人才储备、技术创新及市场开拓等多方面的挑战。如果公司管理水平和人才储备不能适应公司规模迅速扩张的需要，组织架构和管理模式未能随着公司规模的扩大而及时调整和完善，产品结构难以根据市场需求而不断研发创新，将难以保证公司管理水平与经营规模同步增长，使公司未来面临一定的管理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建有完善的人才聘用及管理制度，实行全方位覆盖的股权激励机制。公司将通过内部培训、联合培养、人才引进等多种方式，不断改善员工的知识结构和专业技能，优化技术研发、企业管理等方面的人才队伍建设，构建符合企业发展需要的人才梯队。同时，公司将通过加大研发投入、技术引进等方式，加快补齐产品缺项，迭代升级已有产品，提高产品市场竞争力，提升综合技术实力，加强产业链上下游战略合作，建立良好的合作关系。另外，公司还将不断完善制度建设、组织设置和运营管理，同时在资金管理和内部控制等方面加强管控，进一步规范管理体系，为公司的长远发展打下坚实基础。

（五）对外投资风险

公司将通过投资、并购等方式积极寻找投资标的，以推进公司战略部署、及业务领域的延伸。尽管对外投资是公司基于长远利益考虑而做出的审慎决策，但在市场趋势判断、战略方向和时机选择、投资标的的选择、投后管理等方面可能存在因判断失误、管理不力从而导致达不到预期目标、投资亏损的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将持续关注投资标的的经营状况，不断加强“投前、投中、投后”的对外投资闭环管理，定期开展项目评估，根据市场趋势以及项目标的发展情况调整投资策略，合规处置低效、无效的投资项目，多措并举应对对外投资风险。

十一、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适用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23年02月06日	公司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兴业证券	参见巨潮资讯网	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2023年02月06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23年05月09日	网络远程	电话沟通	机构	中信建投	参见巨潮资讯网	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2023年05月09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23年05月10日	网络远程	网络平台线上交流	其他	参见巨潮资讯网	参见巨潮资讯网	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2023年05月10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23年05月19日	网络远程、公司会议室	其他	机构	兴全基金	参见巨潮资讯网	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2023年05月19日-05月24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23年05月22日	网络远程、公司会议室	其他	机构	永赢基金	参见巨潮资讯网	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上披露的《2023 年 05 月 19 日-05 月 24 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23 年 05 月 24 日	公司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个人	华福证券等 17 名个人投资者	参见巨潮资讯网	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上披露的《2023 年 05 月 19 日-05 月 24 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23 年 05 月 25 日	公司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中银国际证券	参见巨潮资讯网	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上披露的《2023 年 05 月 25 日-05 月 29 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23 年 05 月 29 日	网络远程	电话沟通	机构	天风证券、中信建投、中再资产、中金公司	参见巨潮资讯网	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上披露的《2023 年 05 月 25 日-05 月 29 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第四节 公司治理

一、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2 年度股东大会	年度股东大会	53.90%	2023 年 05 月 23 日	2023 年 05 月 23 日	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2022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30）

2、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欧成毅	职工代表监事	离任	2022 年 12 月 20 日	个人原因
黄品国	职工代表监事	被选举	2023 年 01 月 10 日	职工代表大会选举

三、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半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四、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及其实施情况。

第五节 环境和社会责任

一、重大环保问题情况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是 否

报告期内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公司或子公司名称	处罚原因	违规情形	处罚结果	对上市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公司的整改措施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参照重点排污单位披露的其他环境信息

公司不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公司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环评要求进行污染防治设施建设，目前环保审批手续齐全。报告期内未出现因违反环境保护相关法律法规而受到处罚的情况。

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为实现企业与环境和谐共存的可持续发展目标而不断努力。

资源利用方面，公司管理层紧紧围绕战略发展规划，以绿色生态的高质量发展抢占未来制高点；生产方面，通过淘汰高耗能落后设备、改善生产工艺，优化生产流程，从而提高生产效率和降低产品能耗；技术改造方面，通过设立分布式光伏电站为自身提供低碳清洁能源，引进加工中心、建立能源监控平台系统、照明器具节能改造等措施，有效地减少了电力等能源资源的消耗；数字化建设方面，通过 ERP 企业资源计划系统、MES 车间执行层的生产信息化管理系统、PLM 产品生命周期管理系统、BI 决策平台系统、APS 高级计划与排程系统、CPS 车间物联网系统等，实现车间设备联网，实时数据采集和可视化管理，以推动公司生产、供应、能源管理等系统更深层的交互与联动，促进公司资源整合、成本优化；有害物质限量管理方面，公司在多年的经营中力求产品在全生命周期中最大限度降低资源消耗、尽可能少用或不用含有有害物质的原材料，减少污染物产生和排放；原料选择方面，对来料有害物质含量进行了规定，要求使用的原材料尽可能无害、可回收、可再生、可循环使用，全面推广使用绿色物料；有害物质减排方面，采用活性炭脱附技术，减少危废产生，采用电瓶叉车替代燃油叉车，减少二氧化硫、氮氧化物排放；工艺技术方面，通过加大生产过程、产品应用领域技术研发和创新投入，坚持走自主研发与产学研相结合的道路，构建了规范、标准、高效的研发体系，与高校展开产、学、研合作项目，以省级企业研究院、浙江省省级工业设计中心为依托，建立技术研发创新体系，保证产品设计研发的科学性、严谨性和有效性。现公司已获得专利 83 项，软件著作权 8 项，掌握了包括球阀、调节阀、蝶阀及闸阀

等多个系列产品的核心技术，从而保证企业在研发、制造、使用等方面保持高水平运作，推动整体绿色制造水平。

未披露其他环境信息的原因：

不适用

二、社会责任情况

公司始终秉持着真诚、责任、创新、利他的企业价值观，以顾客价值为导向，以创新驱动可持续发展，让力诺成为控制阀行业的标杆企业。

报告期内，公司积极履行社会义务，为股东及投资者创造价值的同时，也积极承担社会责任，始终把股东、员工、客户、供应商等相关方的利益放在首位。公司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了解学习行业政策，坚持依法合规经营，履行纳税义务，打造高质量就业平台，支持地方经济发展，注重企业效益与社会效益的同步共赢。同时，公司还将不断完善社会责任理念，将社会责任融入到企业发展战略当中，加快形成企业发展新动能，促进社会可持续发展。

一、股东与投资者权益保护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内部控制制度，促进公司规范运作。

公司建立以股东大会为权力机构、董事会为经营决策机构、监事会为监督机构的“三会”治理结构，形成以《公司章程》为核心，覆盖三会议事、募集资金、关联交易、对外投资、对外担保、高管工作等各个层面的内控体系。

公司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地进行信息披露。报告期内，公司依法召开股东大会，积极主动采用网络投票等方式扩大股东参与股东大会的比例；通过设立投资者专线、回复电子邮件、开放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接受投资者现场调研等多种方式与投资者进行沟通交流，建立良好的互动机制，充分保障股东知情权和参与权；财务政策稳健，资产、资金安全，在维护股东利益的同时兼顾债权人的利益，重视股东回报，切实保障股东的合法权益。

二、职工权益保护

公司严格遵守劳动用工相关法律法规，坚持“以人为本”的人才理念，实施企业人才战略，保障员工权益，促进身心健康，搭建成长平台，努力创造包容、平等、多元的工作环境，切实关注员工健康、安全和满意度，实现员工与企业的共同发展。在员工雇佣方面，公司严格筛选用工人员，通过理论培训、

技能操作等方式培养员工业务能力，提高业务水平，全方位规范用工行为；贯彻落实平等雇佣原则，实行无差别化雇佣模式，禁止性别、年龄、种族等雇佣歧视。在员工成长方面，公司结合人才战略，多维度发力，从人才的选、育、用、留等多方面着手，建立健全的人才培养体系，持续关注员工的成长与发展；奉行“培育英才、传递力诺创新文化”的创学理念，通过与第三方机构以及管理实践专家融合办学，打造人才产业链兼具公司特色的创新教育平台，针对性地筛选、培育高潜力人才。在员工福利方面，公司严格执行国家有关法定假、婚假、丧假、产假等规定，公司定期举办文体社团、周年庆等活动，坚持发展成果与员工共享的价值理念，提升员工幸福感和满意度，将“普惠员工”落到实处。在员工健康与安全保障方面，公司遵守职业健康安全法律的相关规定，定期组织员工体检，保障员工身体健康；针对不同岗位进行系统性安全教育与培训，培养员工安全意识。

三、供应商与客户权益保护

公司将社会责任理念纳入供应商管理。在采购过程中，包括材料认证、供应商认证、供应商选择、日常管理、绩效评估和生命周期管理以及供应商绩效评估等，将社会责任因素作为重要考核指标，提高供应商社会责任管理水平，逐步形成“责任共同体”。在责任采购方面，公司要求供应商在其业务活动中遵守所在国家、地区的所有适用法律法规，坚决铲除非法因素，保障供应体系依法合规。此外，公司将不得进行强迫劳动、反歧视、尊重知识产权、数据安全保护、确保员工职业健康安全等纳入供应商合作协议，同时将多元化、公平与包容性作为供应商协议中劳动权利的重要组成，将可持续发展理念有效传递至供应商，提升供应商履责能力，实现长期共同发展。

公司作为控制阀系统解决方案的提供商，按照质量管理体系要求实施产品质量管控，严格把控产品质量，以为客户提供更有竞争力的产品和服务、创造更大价值为使命，充分尊重客户的合法权益，与优质客户建立了长期稳定的战略合作关系。

四、环境保护与可持续发展

公司牢固树立绿色发展、环保优先理念，认真履行安全环保责任和企业社会责任，以实现“清洁生产”为宗旨，从“改进优化生产工艺及设备、调整工序流程布局”等方面入手，全面推进减排减污，大力推广先进、节能、高效的技术设备和工艺，完善节能组织管理。公司在追求经济效益的同时高度重视环境保护工作，坚持做好环境保护、节能降耗等工作，坚持绿色、低碳和可持续的环境理念，不断加强对环境保护的宣传工作，提高全体员工的环保意识，确保公司生产经营符合可持续发展要求。

五、社会公益事业

公司在追求高质量发展的同时，大力弘扬奉献、友爱、互助、进步的志愿精神，聚焦弱势群体帮扶等领域，积极组织开展如捐款捐物等多样化的公益活动；携手利益相关方，凝聚点滴力量，不忘初心，积极履行社会责任，响应国家号召，为构建和谐社会、促进科技进步、推动社会发展而不断努力奋斗。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陈晓宇、戴美春、任翔、王秀国、吴平、余建平	股份限售承诺	限售三年。若公司上市后六个月内公司股票连续二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如在此期间除权、除息的，将相应调整发行价），或者公司上市后六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如在此期间除权、除息的，将相应调整发行价）的，公司实际控制人陈晓宇、任翔、王秀国、戴美春、吴平、余建平承诺所持有的公司股票锁定期将在上述定期基础上自动延长六个月。	2020年05月18日	限售三年，自2020年6月8日起算，若发生承诺事宜，将按承诺约定顺延。	已履行完毕
	瑞安市诺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瑞安市润诺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股份限售承诺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2020年05月18日	限售三年，自2020年6月8日起算。	已履行完毕
	本次发行前持股5%以上股东陈晓宇、任翔、王秀国、戴美春、吴平、余建平	股份减持承诺	承诺方承诺：限售期满后两年内，本人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25%，减持	2020年05月18日	限售期满后两年内	正常履行中

			价格不低于本次公开发行时的发行价（如有除权、除息，将相应调整发行价）。本人保证减持公司股份的行为将严格遵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并提前三个交易日公告。如未履行上述承诺出售股票，本人承诺将该部分出售股票所取得的收益（如有）全部上缴公司所有。			
陈晓宇、戴美春、任翔、王秀国、吴平、余建平	股东一致行动承诺	2012年3月9日，陈晓宇等六人签订了《一致行动协议》，2017年3月9日续签该协议，2019年6月1日，上述人员补充签订了《一致行动协议之补充协议》，将协议有效期延期至2025年3月8日。协议约定就发行人重大事项表决采取一致行动，期间，陈晓宇等六人在公司重大事务决策以及重大会议（包括但不限于历次股东会、股东大会、董事会）的表决及投票中均作出了一致的意思表示，协议得到有效履行。	2012年03月09日	2012年3月9日至2025年3月8日	正常履行中	
发行人实际控制人陈晓宇、任翔、王秀国、戴美春、吴平、余建	IPO 稳定股价承诺	公司上市后3年内若公司股价持续20个交易日低于最近一期经审计	2020年05月18日	上市后三年，即2020年6月8日起三年	已履行完毕	

	平，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冯辉彬、李雪梅		<p>的每股净资产时，启动稳定股价措施。公司在不违反证券法规并且不会导致公司的股权结构不符合上市条件的前提下采取的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包括：公司实际控制人增持公司股票，公司回购股票，董事（不包括独立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以及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通过的其他稳定股价的措施。具体如下：1、实际控制人增持公司股票：公司实际控制人承诺：公司上市后 3 年内若公司股价持续 20 个交易日低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时，将于该情形出现 5 个交易日内拟定增持计划，明确增持数量、方式和期限，对外公告，并于公告后 30 个交易日内完成增持计划。（1）增持方式：集中竞价交易；（2）增持金额：用于股份增持的资金不少于上一会计年度从发行人处领取的税后现金分红总额的 50%；（3）其他事项：增持行为严格遵守《证券法》、《公司法》以及其</p>			
--	----------------------	--	--	--	--	--

			<p>他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在增持期间及法定期限内不减持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如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归属于实际控制人的当年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收益归上市公司所有。</p> <p>2、公司回购股票：实际控制人增持公司股票的计划实施完毕，公司股价仍低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时，董事会应在 5 个交易日内参照公司股价表现并结合公司经营状况确定回购价格和数量区间，拟定回购股份的方案，回购方案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 30 个交易日内，由公司按照相关规定在二级市场回购公司股份，公司用于回购股票的资金应为自有资金，以不超过上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 30%为限，回购的股份将予以注销。回购结果应不会导致公司股权分布及股本规模不符合上市条件。回购期间，如遇除权除息，回购价格作相应调整。回购行为严格遵守《证券法》、《公司法》以及其他法律法规的</p>			
--	--	--	--	--	--	--

			<p>相关规定。如未履行上述承诺，则依法赔偿投资者的损失。</p> <p>3、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实际控制人增持公司股票以及公司回购股票的计划实施完毕，公司股价仍低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时，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承诺：该情形出现 5 个交易日内，依照公司内部决策程序，拟定增持计划，明确增持数量、方式和期限，对外公告，并于 30 个交易日内完成增持计划。</p> <p>(1) 增持方式：集中竞价交易；</p> <p>(2) 增持金额：用于股份增持的资金不少于上一会计年度从发行人处领取的税后现金分红及薪酬总额的 20%；</p> <p>(3) 其他事项：增持行为严格遵守《证券法》、《公司法》以及其他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在增持期间及法定期限内不减持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如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归属于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当年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收益归上市公司所有。公司或有</p>			
--	--	--	--	--	--	--

			<p>关方采取稳定股价措施后，公司股票若连续 20 个交易日收盘价均高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则可中止实施稳定股价方案。中止实施股价稳定方案后，自上述股价稳定方案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如再次出现发行人股票收盘价连续 20 个交易日低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的情况，则应继续实施上述股价稳定方案。</p>			
	浙江力诺流体控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分红承诺	<p>（一）本次发行前滚存利润分配方案： 2018 年 12 月 6 日，公司召开 2018 年度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滚存利润的分配议案》，本次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股票完成后，由发行后的新老股东共享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前的滚存未分配利润。（二）根据发行上市后适用的《浙江力诺流体控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以及公司制定的《公司上市后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本次发行上市后公司的股利分配政策及规</p>	2020 年 05 月 18 日	上市后三年，即 2020 年 6 月 8 日起三年	已履行完毕

			<p>划如下：1、利润分配的基本原则：（1）公司的利润分配应重视对社会公众股东的合理投资回报，根据分红规划，每年按当年实现可供分配利润的规定比例向股东进行分配；（2）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尤其是现金分红政策应保持一致性、合理性和稳定性，同时兼顾公司的长远利益、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和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并符合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2、利润分配具体政策：（1）利润分配的形式：公司利润分配可采取现金、股票、现金股票相结合或者法律许可的其他方式。凡具备现金分红条件的，应优先采用现金分红方式进行利润分配；如以现金方式分配利润后，公司仍留有可供分配的利润，并且董事会认为发放股票股利有利于公司全体股东整体利益时，公司可以采用股票股利方式进行利润分配。（2）利润分配的期间间隔：在当年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正的前提下，</p>			
--	--	--	---	--	--	--

			<p>原则上公司应至少每年进行一次利润分配，于年度股东大会通过后二个月内进行；公司可以根据生产经营及资金需求状况实施中期利润分配，在股东大会通过后二个月内实施完毕。（3）现金分红的具体条件：公司当年盈利其累计未分配利润为正值；审计机构对公司的该年度财务报告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p> <p>（4）现金分红的比例：在满足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资金需求情况下，如无重大投资计划或现金支出等事项发生，公司应当采取现金方式分配股利，公司每年应当以现金形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的 20%。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是指公司在一年内购买资产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 30%或单项购买资产价值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净资产 20%的事项，上述资产价值同时存在账面值和评估值的，以高者为准；以及对外投资超过公司最近一期</p>			
--	--	--	--	--	--	--

			<p>经审计的净资产 20%及以上的事项。</p> <p>(5) 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公司经营状况良好，可以满足上述现金分红后提出股票股利分配预案。如公司同时采取现金及股票股利分配利润的，在满足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资金需求情况下，公司董事会应当综合考虑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区分下列情形，并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提出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80%；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40%；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公司</p>			
--	--	--	---	--	--	--

			<p>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可以按照前项规定处理。（6）公司发放股票股利的具体条件：若公司经营情况良好，营业收入和净利润持续增长，且董事会认为公司股本规模与净资产规模不匹配时，可以提出股票股利分配方案。（7）全资或控股子公司的利润分配：公司应当及时行使对全资或控股子公司的股东权利，确保全资或控股子公司实行与公司一致的财务会计制度；子公司每年现金分红的金额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 20%，确保公司有能力实施当年的现金分红方案，并确保该等分红款在公司向股东进行分红前支付给公司。</p> <p>3、利润分配方案的审议程序。（1）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由公司董事会、监事会、股东大会审议。董事会就利润分配方案的合理性进行充分讨论，认真研究和论证公司现金分红的时机、条件和比例、调整的条件及其决策程序要求</p>			
--	--	--	---	--	--	--

			<p>等事宜，形成专项决议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独立董事、监事会应当就利润分配方案发表明确意见。独立董事可以征集中小股东意见，提出分红提案，并直接提交董事会审议。（2）若公司实施的利润分配方案中现金分红比例不符合本条第 2 项的规定，董事会应就现金分红比例调整的具体原因、公司留存收益的确切用途及预计投资收益等事项进行专项说明，经监事会审议、独立董事发表意见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并在公司指定媒体上予以披露。</p> <p>（3）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公司利润分配方案，应当提交公司股东大会进行审议。公司对现金分红具体方案进行审议前，应通过多种渠道（包括但不限于开通专线电话、董事会秘书信箱及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关系平台等）主动与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进行沟通和交流，充分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及时答复中小股东关</p>			
--	--	--	---	--	--	--

			<p>心的问题。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利润分配方案时，公司应当为股东提供网络投票方式。4、公司利润分配政策的变更。</p> <p>（1）利润分配政策调整的原因：如遇到战争、自然灾害等不可抗力或者公司外部经营环境变化并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重大影响，或公司自身经营发生重大变化时，公司可对利润分配政策进行调整。公司修改利润分配政策时应当以股东利益为出发点，注重对投资者利益的保护；调整后的利润分配政策不得违反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p> <p>（2）利润分配政策调整的程序：公司调整利润分配政策应由董事会做出专题论述，详细论证调整理由，形成书面论证报告，并经独立董事、监事会审议后提交股东大会特别决议通过。利润分配政策调整应在提交股东大会的议案中详细说明原因，审议利润分配政策变更事项时，公司应当通过安排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互联</p>			
--	--	--	---	--	--	--

			<p>网投票系统等网络投票方式为社会公众股东参加股东大会提供便利。</p> <p>5、公司利润分配不得超过累计可供分配利润的范围。</p> <p>6、存在股东违规占有公司资金情况的，公司在进行利润分配时，应当扣减该股东所分配的现金红利，以偿还其占用的资金。</p>			
	陈晓宇、任翔、王秀国、戴美春、吴平、余建平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p>本人作为浙江力诺的实际控制人，目前不存在且不从事与浙江力诺主营业务相同或构成竞争的业务，也未直接或以投资控股、参股、合资、联营或其他形式经营或为他人经营任何与浙江力诺的主营业务相同、相近或构成竞争的业务；同时，本人承诺：1、将来不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投资、并购、联营、合资、合作、合伙、承包或租赁经营、购买上市公司股票或参股）从事，在中国境内/境外直接或间接从事与浙江力诺相同、相似或在任何方面构成竞争的业务；2、不向其他业务与浙江力诺及相同、类似或在任何方面构成竞争的公</p>	2020年05月18日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p>司、企业或其他机构、组织或个人提供专有技术或提供销售渠道、客户信息等商业秘密等，不以任何形式支持除浙江力诺以外的他人从事与浙江力诺目前及今后进行的主营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3、本人确认本承诺函旨在保障浙江力诺之权益而作出；4、如本人未履行在本承诺函中所作的承诺而使浙江力诺造成损失的，本人将赔偿浙江力诺的实际损失；5、本承诺函自本人签字之日起生效，具有不可撤销的效力。</p>			
	<p>实际控制人陈晓宇、任翔、余建平、冯旭涛、钱娟萍，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冯辉彬、李雪梅</p>	<p>其他承诺</p>	<p>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填补措施，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承诺事项如下：1、承诺忠实、勤勉地履行职责，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2、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3、承诺对本人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4、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本人履行职责无关的投</p>	<p>2020年05月18日</p>	<p>长期有效</p>	<p>正常履行中</p>

			<p>资、消费活动；5、承诺在自身职责和权限范围内，全力促使公司董事会或者薪酬考核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并对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前述薪酬制度的相关议案投票赞成（如有表决权）；6、如公司拟实施股权激励，承诺在自身职责和权限范围内，全力促使公司拟公布的股权激励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并对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前述股权激励方案的相关议案投票赞成（如有表决权）；7、作为填补回报措施相关责任主体之一，承诺严格履行其所作出的上述承诺事项，确保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若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同意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制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对承诺人作出相关处罚或采取相关管理措施。</p>			
	发行人及其实	其他承诺	关于对虚假记	2020年05月	长期有效	正常履行中

	<p>际控制人陈晓宇、任翔、王秀国、戴美春、吴平、余建平，公司董事钱娟萍、冯旭涛，监事胡明刚、方东箭、陈雷，高级管理人员冯辉彬、李雪梅、中介机构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德恒律师事务所、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北京中企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p>		<p>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的承诺 1、公司承诺：（1）如发行人招股说明书中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发行人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发行人将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如发行人上市后发生除权事项的，上述回购数量相应调整）。发行人将在中国证监会出具有关违法事实的认定结果当日进行公告，并在 3 个交易日内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召开董事会审议股份回购具体方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发行人将根据股东大会决议及相关主管部门的审批启动股份回购措施。发行人承诺回购价格将按照市场价格，如发行人启动股份回购措施。发行人承诺回购价格将按照市场价格，如发行人启动股份回购措施时已停牌，则股份回购价格不低于停牌前一交易日平均交易价格（平均交易价格=当日总成交额/当日成</p>	18 日		
--	---	--	--	------	--	--

			<p>交总量)。</p> <p>(2) 如因发行人招股说明书中存在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发行人将依法赔偿因上述虚假陈述行为给投资者造成的直接经济损失,包括但不限于投资差额损失及相关佣金、印花税、资金占用利息等。</p> <p>(3) 如发行人违反上述承诺,发行人将在股东大会及信息披露指定媒体上公开说明未采取上述股份回购措施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按中国证监会有关司法机关认定的实际损失向投资者进行赔偿。</p> <p>2、实际控制人承诺:</p> <p>(1) 如发行人招股说明书中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发行人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人将督促发行人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同时本人也将回购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时已公开发售的股份及发行人上市后减持的限售股</p>			
--	--	--	---	--	--	--

			<p>份。本人将根据股东大会决议及相关主管部门审批通过的回购方案启动股份回购措施，本人承诺回购价格将按照市场价格，如启动股份回购措施时发行人已停牌，则股份回购价格不低于停牌前一交易日平均交易价格（平均交易价格=当日总成交额/当日成交总量）。（2）如因发行人招股说明书中存在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对上述发行人的赔偿义务承担连带责任。</p> <p>（3）如本人违反上述承诺，则将在发行人股东大会及信息披露指定媒体上公开说明未采取上述股份回购措施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在违反上述承诺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停止在发行人处领取分红，同时本人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将不得转让，直至本人按照上述承诺采取相应的股份回购或赔偿措施实施完毕时为止。3、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p>			
--	--	--	--	--	--	--

			<p>级管理人员承诺：（1）如公司招股说明书中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2）如本人违反上述承诺，则将在发行人股东大会及信息披露指定媒体上公开说明未采取上述股份回购措施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在违反上述承诺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停止在发行人处领薪及分红（如有），同时本人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将不得转让，直至本人按照上述承诺采取相应的赔偿措施并实施完毕时为止。针对上述公开承诺事项，如在实际执行过程中，上述责任主体违反所作出的公开承诺的，自愿接受深圳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部门依据相关规定给予的监管措施；同时公司董事会将发布声明予以谴责。</p> <p>4、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承诺：如因本保荐机构为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制作、出具的文件有</p>			
--	--	--	---	--	--	--

			<p>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先行赔偿投资者损失，但是本保荐机构能够证明自己没有过错的除外，赔偿范围包括投资者的投资差额损失和由此产生的佣金、印花税等交易费用。</p> <p>5、北京德恒律师事务所承诺：因本所为发人本次发行上市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所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如能证明无过错的除外。</p> <p>6、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承诺：因本所为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所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如能证明无过错的除外。</p> <p>7、北京中企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承诺：因本公司为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p>			
--	--	--	--	--	--	--

			赔偿投资者损失，如能证明无过错的除外。			
股权激励承诺	浙江力诺流体控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公司承诺不为激励对象依本激励计划获取有关权益提供贷款以及其他任何形式的财务资助，包括为其贷款提供担保。	2022年09月16日	2022年9月16日至本激励计划完成或终止	正常履行中
	股权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	其他承诺	若公司因信息披露文件中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导致不符合授予权益或行使权益归属安排的，激励对象应当自相关信息披露文件被确认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后，将由本激励计划所获得的全部利益返还公司。	2022年09月16日	2022年9月16日至本激励计划完成或终止	正常履行中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不适用					

二、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上市公司发生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三、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四、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半年度财务报告是否已经审计

是 否

公司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五、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董事会对上年度“非标准审计报告”相关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八、诉讼事项

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其他诉讼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涉案金额(万元)	是否形成预计负债	诉讼(仲裁)进展	诉讼(仲裁)审理结果及影响	诉讼(仲裁)判决执行情况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温州哲轩阀门有限公司与浙江力诺买卖合同纠纷	2.2	否	已结案	双方签署和解协议,并收到撤诉民事裁定书。	-	-	-
浙江力诺与温州亿峰人	1	否	已结案	双方经法院调解成功,	已执行完毕	-	-

力资源有限公司服务合同纠纷				并收到民事调解书。			
浙江力诺与陕西密析尔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买卖合同纠纷	10	否	已结案	双方签署和解协议，并提交撤诉申请书。	-	-	-
彭嘉豪与浙江力诺劳动合同纠纷	0.45	否	已结案	双方签署和解协议，并收到撤诉通知书。	-	-	-
刘兹勇与浙江力诺劳动合同纠纷	18	否	已开庭	等待审理结果中	-	-	-

九、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5、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6、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7、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十二、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租赁情况。

2、重大担保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重大担保情况。

3、日常经营重大合同

不适用

4、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十三、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需要说明的其他重大事项。

十四、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83,656,000	61.36%	0	0	0	-48,149,500	-48,149,500	35,506,500	26.04%
1、国家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2、国有法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3、其他内资持股	83,656,000	61.36%	0	0	0	-48,149,500	-48,149,500	35,506,500	26.04%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4,553,000	3.34%	0	0	0	-4,553,000	-4,553,000	0	0.00%
境内自然人持股	79,103,000	58.02%	0	0	0	-43,596,500	-43,596,500	35,506,500	26.04%
4、外资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境外自然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52,684,000	38.64%	0	0	0	48,149,500	48,149,500	100,833,500	73.96%
1、人民币普通股	52,684,000	38.64%	0	0	0	48,149,500	48,149,500	100,833,500	73.96%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3、境外上市的	0	0.00%	0	0	0	0	0	0	0.00%

外资股									
4、其他	0	0.00%	0	0	0	0	0	0	0.00%
三、股份总数	136,340,000	100.00%	0	0	0	0	0	136,340,000	100.00%

股份变动的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1)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股份解除限售并上市流通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股份于 2023 年 06 月 08 日解除限售,该部分股份数量为 83,656,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61.3584%。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06 月 05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股份上市流通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3-032)。

(2) 高管锁定股数量变动

根据《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中的相关规定,年初第一个交易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根据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上一年度最后一个交易日日终的股份余额为基数,重新计算其本年度可转让股份法定额度,由此导致高管锁定股数量发生变动。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拟解除限售日期
陈晓宇	28,550,000	7,137,500	0	21,412,500	高管锁定股	按照首发前承诺及相关法律法规解除限售
任翔	12,867,000	12,867,000	0	0	首发前承诺限售	2023年06月08日
王秀国	10,892,000	2,723,000	0	8,169,000	高管锁定股	按照首发前承诺及相关法律法规解除限售
戴美春	10,768,000	10,768,000	0	0	首发前承诺限售	2023年06月08日
吴平	8,126,000	8,126,000	0	0	首发前承诺限售	2023年06月08日
余建平	7,900,000	1,975,000	0	5,925,000	高管锁定股	按照首发前承诺及相关法律法规解除限售
瑞安市诺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979,000	2,979,000	0	0	首发前承诺限售	2023年06月08日
瑞安市润诺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574,000	1,574,000	0	0	首发前承诺限售	2023年06月08日
合计	83,656,000	48,149,500	0	35,506,500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1,558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8）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持股 5%以上的普通股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陈晓宇	境内自然人	20.94%	28,550,000	0	21,412,500	7,137,500		
任翔	境内自然人	9.44%	12,867,000	0	0	12,867,000		

王秀国	境内自然人	7.99%	10,892,000	0	8,169,000	2,723,000		
戴美春	境内自然人	7.90%	10,768,000	0	0	10,768,000		
吴平	境内自然人	5.96%	8,126,000	0	0	8,126,000	质押	1,099,800
余建平	境内自然人	5.79%	7,900,000	0	5,925,000	1,975,000		
瑞安市诺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2.18%	2,979,000	0	0	2,979,000		
瑞安市润诺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0.97%	1,324,200	-249,800	0	1,324,200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发百发大数据策略成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96%	1,308,400	+1,308,400	0	1,308,400		
MORGAN STANLEY & CO. INTERNATIONAL PLC.	境外法人	0.82%	1,114,322	+1,114,322	0	1,114,322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况（如有）（参见注 3）	不适用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p>股东王秀国、戴美春系股东陈晓宇姐夫，股东王秀国、戴美春系连襟关系。</p> <p>瑞安市诺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由股东陈晓宇、余建平共同持有。公司由陈晓宇、任翔、王秀国、戴美春、吴平、余建平等六位一致行动人共同控制。该共同控制情形已于 2012 年通过签订《一致行动协议》（2017 年到期续签，2019 年 6 月 1 日，上述人员补充签订了《一致行动协议之补充协议》，将协议有效期延期至 2025 年 3 月 8 日。）安排予以明确，在约定期间陈晓宇等六人在公司重大事务决策以及重大会议（包括但不限于历次股东会、股东大会、董事会）的表决及投票中均作出了一致的意思表示，协议得到有效履行。</p> <p>除此之外，公司未知上述股东是否存在其他关联关系及一致行动人关系。</p>							
上述股东涉及委托/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情况的说明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中存在回购专户的特别说明	不适用							

明（参见注 11）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任翔	12,867,000	人民币普通股	12,867,000
戴美春	10,768,000	人民币普通股	10,768,000
吴平	8,126,000	人民币普通股	8,126,000
陈晓宇	7,137,500	人民币普通股	7,137,500
瑞安市诺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979,000	人民币普通股	2,979,000
王秀国	2,723,000	人民币普通股	2,723,000
余建平	1,975,000	人民币普通股	1,975,000
瑞安市润诺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324,200	人民币普通股	1,324,200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发百发大数据策略成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308,400	人民币普通股	1,308,400
MORGANSTANLEY & CO.INTERNATIONAL PLC.	1,114,322	人民币普通股	1,114,322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p>股东王秀国、戴美春系股东陈晓宇姐夫，股东王秀国、戴美春系连襟关系。</p> <p>瑞安市诺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由股东陈晓宇、余建平共同持有。</p> <p>公司由陈晓宇、任翔、王秀国、戴美春、吴平、余建平六位一致行动人共同控制。该共同控制情形已于 2012 年通过签订《一致行动协议》（2017 年到期续签，2019 年 6 月 1 日，上述人员补充签订了《一致行动协议之补充协议》，将协议有效期延期至 2025 年 3 月 8 日。）安排予以明确，在约定期间陈晓宇等六人在公司重大事务决策以及重大会议（包括但不限于历次股东会、股东大会、董事会）的表决及投票中均作出了一致的意思表示，协议得到有效履行。</p> <p>除此之外，公司未知上述股东是否存在其他关联关系及一致行动人关系。</p>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参见注 4）	不适用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四、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 80%

适用 不适用

五、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在报告期持股情况没有发生变动，具体可参见 2022 年年报。

六、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半年度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是 否

公司半年度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元

1、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浙江力诺流体控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 06 月 30 日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6 月 30 日	2023 年 1 月 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5,697,542.41	143,491,596.27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4,340,247.74	8,396,835.11
应收账款	603,531,817.43	557,891,123.31
应收款项融资	71,527,366.59	39,365,652.73
预付款项	9,325,260.17	7,724,124.58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13,343,210.62	42,825,511.45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85,387,211.36	199,052,443.90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203,628.47	997,940.27
流动资产合计	934,356,284.79	999,745,227.62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0,000,000.00	10,000,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337,119,868.77	344,204,034.97
在建工程	2,258,750.00	1,995,544.73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43,281,101.65	43,896,357.77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5,525,016.93	5,419,130.50
递延所得税资产	7,298,502.54	5,275,356.94
其他非流动资产	1,518,596.93	1,440,158.91
非流动资产合计	407,001,836.82	412,230,583.82
资产总计	1,341,358,121.61	1,411,975,811.44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9,015,902.73	37,898,729.17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96,829,852.75	158,851,750.47
应付账款	195,048,810.47	205,999,113.34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23,049,799.16	40,669,910.46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10,216,598.87	14,583,890.61
应交税费	9,300,109.15	5,428,536.93
其他应付款	2,708,215.84	4,944,528.84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526,491.67	238,316.67
其他流动负债	8,454,889.37	7,343,124.56
流动负债合计	369,150,670.01	475,957,901.05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24,400,000.00	13,8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2,770,866.93	3,060,262.59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7,170,866.93	16,860,262.59
负债合计	396,321,536.94	492,818,163.64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36,340,000.00	136,34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358,867,654.72	354,907,046.72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53,020,072.62	53,020,072.62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396,808,857.33	374,890,528.4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945,036,584.67	919,157,647.80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945,036,584.67	919,157,647.8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341,358,121.61	1,411,975,811.44

法定代表人：陈晓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雪梅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雪梅

2、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半年度	2022 年半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520,560,066.46	412,613,057.80

其中：营业收入	520,560,066.46	412,613,057.80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453,808,188.03	360,191,181.73
其中：营业成本	386,200,029.50	313,908,204.68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3,852,982.71	2,261,812.54
销售费用	29,128,127.29	19,781,372.58
管理费用	17,358,037.79	9,501,878.94
研发费用	18,326,502.91	13,557,760.14
财务费用	-1,057,492.17	1,180,152.85
其中：利息费用	944,719.05	2,177,364.90
利息收入	1,514,689.42	245,955.85
加：其他收益	2,328,964.96	2,165,928.58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672,746.46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8,904.11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6,015,511.82	-7,247,749.08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71.64	-58,640.48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63,065,603.21	48,973,065.66
加：营业外收入	11,034.72	
减：营业外支出	200,026.70	200,000.00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62,876,611.23	48,773,065.66
减：所得税费用	6,873,282.36	5,520,998.34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6,003,328.87	43,252,067.32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6,003,328.87	43,252,067.32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6,003,328.87	43,252,067.32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56,003,328.87	43,252,067.3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56,003,328.87	43,252,067.32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41	0.32
（二）稀释每股收益	0.41	0.32

法定代表人：陈晓宇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雪梅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雪梅

3、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半年度	2022 年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74,420,071.61	431,659,918.46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99,994.5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9,855,646.72	29,218,664.1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24,275,718.33	460,978,577.1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41,384,671.95	384,907,496.42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7,435,279.30	52,404,704.31
支付的各项税费	24,409,235.06	13,651,937.4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8,064,865.38	37,267,374.0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91,294,051.69	488,231,512.1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7,018,333.36	-27,252,935.0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4,198,988.00	296,5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603,287.6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43,520.00	29,743.36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4,342,508.00	300,133,031.0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0,356,100.06	69,534,749.49
投资支付的现金		203,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0,356,100.06	272,534,749.4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986,407.94	27,598,281.5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5,000,000.00	82,7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918,747.00	4,86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918,747.00	87,56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5,100,000.00	52,05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4,827,812.48	29,320,337.16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50,606.9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9,927,812.48	83,420,944.0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009,065.48	4,139,055.9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2,679.85	430,027.79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2,028,311.05	4,914,430.2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4,724,665.05	42,310,469.6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2,696,354.00	47,224,899.84

4、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半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36,340,000.00				354,907,046.72				53,020,726.2		374,890,528.46		919,157,647.80		919,157,647.8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36,340,000.00				354,907,046.72				53,020,726.2		374,890,528.46		919,157,647.80		919,157,647.8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960,608.00						21,918,328.87		25,878,936.87		25,878,936.87
（一）综合收益总额											56,003,328.87		56,003,328.87		56,003,328.8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3,960,608.00								3,960,608.00		3,960,608.00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960,608.00									3,960,608.00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136,340,000.00				358,867,654.72				53,020,672.2				396,808,857.33	945,036,584.67	945,036,584.67

上年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半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 者权 益合 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 余 公 积	一 般 风 险 准 备	未 分 配 利 润	其 他		
	优 先 股	永 续 债	其 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36,340,000.00				353,453,787.41				42,339,404.91		306,032,519.12		838,165,711.44	838,165,711.4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36,340,000.00				353,453,787.41				42,339,404.91		306,032,519.12		838,165,711.44	838,165,711.4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5,984,067.32		15,984,067.32	15,984,067.32
（一）综合收益总额											43,252,067.32		43,252,067.32	43,252,067.3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27,268,000.00		-27,268,000.00	-27,268,000.00
1. 提取盈														

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27,2 68,0 00.0 0			- 27,2 68,0 00.0 0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36, 340, 000. 00				353, 453, 787. 41				42,3 39,4 04.9 1			322, 016, 586. 44		854, 149, 778. 76	854, 149, 778. 76

三、公司基本情况

浙江力诺流体控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前身系原瑞安市力诺控制设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瑞安力诺公司)，于 2003 年 1 月 9 日在瑞安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注册，取得 3303812002907 号《企业法人营业执照》，2004 年更名为浙江力诺阀门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江力诺有限公司)。浙江力诺有限公司以 2012 年 8 月 31 日为基准日，采用整体变更方式设立本公司。本公司于 2012 年 11 月 16 日在温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注册，现持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33030074633113X9 的营业执照。公司注册地：浙江省温州市瑞安市上望街道望海路 2899 号。法定代

表人：陈晓宇。公司股票于 2020 年 6 月 8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现有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36,340,000.00 元，总股本为 136,340,000 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00 元。其中：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 A 股 35,506,500 股、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 A 股 100,833,500 股。

本公司的基本组织架构：根据国家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建立了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及经营管理层组成的规范的多层次治理结构；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薪酬委员会、提名与考核委员会等四个专门委员会。公司下设营销中心、技术研发中心、人资行政中心、制造中心、财务中心等主要职能部门。

本公司属仪器仪表制造业。经营范围为：一般项目：工业自动化控制系统装置制造；工业自动化控制系统装置销售；特种设备销售；阀门和旋塞研发；普通阀门和旋塞制造(不含特种设备制造)；阀门和旋塞销售；仪器仪表修理；工业控制计算机及系统销售；智能控制系统集成；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黑色金属铸造；货物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特种设备制造；特种设备安装改造修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公司报告期内合并财务报表范围无变化。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2、持续经营

本公司不存在导致对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内的持续经营假设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报告期公司无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变更事项。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营业周期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公司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合并方的资产、负债，除因会计政策不同而进行的调整以外，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公司取得的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前持有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与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方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与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其

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应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公司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对于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如果在购买日或合并当期期末，因各种因素影响无法合理确定作为合并对价付出的各项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合并中取得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的公允价值，合并当期期末，公司以暂时确定的价值为基础对企业合并进行核算。自购买日算起 12 个月内取得进一步的信息表明需对原暂时确定的价值进行调整的，则视同在购买日发生，进行追溯调整，同时对以暂时性价值为基础提供的比较报表信息进行调整；自购买日算起 12 个月以后对企业合并成本或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资产、负债价值的调整，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会计差错更正》的原则进行处理。

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的，不予以确认。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判断该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多次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1)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2)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3)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4)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或留存收益；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当期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3. 企业合并中有关交易费用的处理

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不适用

7、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公司根据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本公司对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按照本附注五（22）“长期股权投资”中所述的会计政策处理。

共同经营，是指本公司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1. 确认本公司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2. 确认本公司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3. 确认出售本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4. 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5.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当本公司作为合营方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该资产不构成业务，下同)或者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时，在该等资产出售给第三方之前，本公司仅确认因该项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该等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对于由本公司向共同经营投出或者出售资产的情况，本公司全额确认损失；对于本公司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的情况，本公司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损失。

8、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 3 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交易业务

对发生的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通常指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当日外汇牌价的中间价，下同)折合记账本位币记账。但公司发生的外币兑换业务或涉及外币兑换的交易事项，按照实际采用的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2. 外币货币性项目和非货币性项目的折算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

(1)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2)用于境外经营净投资有效套期的套期工具的汇兑差额(该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直至净投资被处置才被确认为当期损益)；以及(3)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外币货币性项目除摊余成本之外的其他账面余额变动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的记账本位币金额计量。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10、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

1. 金融工具的分类、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和初始计量

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对于以常规方式购买金融资产的，本公司在交易日确认将收到的资产和为此将承担的负债。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对于初始确认时不具有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按照本附注五(39)的收入确认方法确定的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2)金融资产的分类和后续计量

本公司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是指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①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②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该类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后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或确认减值时，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应当以该金融资产的初始确认金额经下列调整后的结果确定：①扣除已偿还的本金；②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③扣除累计计提的损失准备。

实际利率法，是指计算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以及将利息收入或利息费用分摊计入各会计期间的方法。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计存续期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或该金融负债摊余成本所使用的利率。在确定实际利率时，本公司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如提前还款、展期、看涨期权或其他类似期权等)的基础上估计预期现金流量，但不考虑预期信用损失。

本公司根据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乘以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利息收入，但下列情况除外：①对于购入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起，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②对于购入或源生的未发生信用减值、但在后续期间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若该金融工具在后续期间因其信用风险有所改善而不再存在信用减值，并且这一改善在客观上可与应用上述规定之后发生的某一事件相联系，应转按实际利率乘以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来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是指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①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②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该类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后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本公司可在初始确认时将其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该指定基于单项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的基础上作出，且相关投资从工具发行者的角度符合权益工具的定义。此类投资在初始指定后，除了获得的股利(属于投资成本收回部分的除外)计入当期损益外，其他相关的利得或损失(包括汇兑损益)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3)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除上述 1)、2)情形外，本公司将其余所有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如果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可以将金融资产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在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确认的或有对价构成金融资产的，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该类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后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3)金融负债的分类和后续计量

本公司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财务担保合同及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在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本公司作为购买方确认的或有对价形成金融负债的，该金融负债应当按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会计处理。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后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因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变动金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除非该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该金融负债的其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2)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

该类金融负债按照本附注五(10)2 金融资产转移的会计政策确定的方法进行计量。

3)财务担保合同

财务担保合同，是指当特定债务人到期不能按照最初或修改后的债务工具条款偿付债务时，要求本公司向蒙受损失的合同持有人赔付特定金额的合同。

不属于上述 1)或 2)情形的财务担保合同，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①按照本附注五(10)5 金融工具的减值方法确定的损失准备金额；②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本附注五(39)的收入确认方法所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

4)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除上述 1)、2)、3)情形外，本公司将其余所有的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该类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后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或在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时计入当期损益。

(4)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公司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公司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本公司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各种分配(不包括股票股利)，减少股东权益。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额。

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的区分：

金融负债，是指符合下列条件之一的负债：

- 1)向其他方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合同义务。
- 2)在潜在不利条件下，与其他方交换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合同义务。
- 3)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非衍生工具合同，且企业根据该合同将交付可变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
- 4)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衍生工具合同，但以固定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交换固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衍生工具合同除外。

如果本公司不能无条件地避免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来履行一项合同义务，则该合同义务符合金融负债的定义。如果一项金融工具须用或可用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需要考虑用于结算该工具的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是作为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替代品，还是为了使该工具持有方享有在发行方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如果是前者，该工具是本公司的金融负债；如果是后者，该工具是本公司的权益工具。

(5)衍生工具及嵌入衍生工具

衍生工具，包括远期外汇合约、货币汇率互换合同、利率互换合同及外汇期权合同等。衍生工具于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并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衍生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嵌入衍生工具，是指嵌入到非衍生工具(即主合同)中的衍生工具。对于嵌入衍生工具与主合同构成的混合合同，若主合同属于金融资产的，本公司不从该混合合同中分拆嵌入衍生工具，而将该混合合同作为一个整体适用本公司关于金融资产分类的会计政策。若混合合同包含的主合同不属于金融资产，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嵌入衍生工具从混合合同中分拆，作为单独的衍生工具处理：

- 1)嵌入衍生工具的经济特征及风险与主合同的经济特征及风险不紧密相关。
- 2)与该嵌入衍生工具具有相同条款的单独工具符合衍生工具的定义。
- 3)该混合合同不是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会计处理。

嵌入衍生工具从混合合同中分拆的，本公司按照适用的会计准则规定对混合合同的主合同进行会计处理。本公司无法根据嵌入衍生工具的条款和条件对嵌入衍生工具的公允价值进行可靠计量的，该嵌入衍生工具的公允价值根据混合合同公允价值和主合同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确定。使用了上述方法后，该嵌入衍生工具在取得日或后续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仍然无法单独计量的，本公司将该混合合同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工具。

2.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及计量方法

金融资产转移，是指本公司将金融资产(或其现金流量)让与或交付该金融资产发行方以外的另一方。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是指本公司将之前确认的金融资产从其资产负债表中予以转出。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本公司予以终止确认：(1)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2)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3)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若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继续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被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2)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终止确认部分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2)终止确认部分收

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对于本公司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整体或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按上述方法计算的差额计入留存收益。

3.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本公司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本公司(借入方)与借出方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本公司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做出实质性修改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终止确认的，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回购金融负债一部分的，按照继续确认部分和终止确认部分在回购日各自的公允价值占整体公允价值的比例，对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 金融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见本附注五(45)。

5. 金融工具的减值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合同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租赁应收款以及本附注五（10）1(3)3所述的财务担保合同进行减值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

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仅将自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

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或合同资产及租赁应收款，本公司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除上述计量方法以外的金融工具，本公司按照一般方法计量损失准备，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公司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公司按照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金融工具整个预计存续期内所有可能发生的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资产负债表日后 12 个月内(若金融工具的预计存续期少于 12 个月，则为预计存续期)可能发生的金融工具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是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的一部分。

本公司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对于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获得关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充分证据的金融工具，本公司以组合为基础考虑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若本公司判断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则假定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

6.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11、应收票据

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按照本附注五(10)5 所述的简化计量方法确定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并进行会计处理。在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按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的现值计量应收票据的信用损失。当单项应收票据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根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票据划分为若干组合，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并考虑前瞻性信息，在组合基础上估计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银行承兑汇票组合	承兑人为信用风险较高的银行
商业承兑汇票组合	承兑人为信用风险较高的企业

具体组合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项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应收票据——银行承兑汇票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该组合预期信用损失率为 0%。
应收票据——商业承兑汇票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12、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按照本附注五(10)5 所述的简化计量方法确定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并进行会计处理。在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按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的现值计量应收账款的信用损失。当单项应收账款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根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账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并考虑前瞻性信息，在组合基础上估计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组合	按账龄划分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账款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应收账款已经发生信用减值，则本公司对该应收账款单项计提坏账准备并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具体组合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项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账龄组合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账款——账龄组合的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

账龄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1年以内(含1年,下同)	5.00
1-2年	10.00
2-3年	30.00
3-4年	50.00
4-5年	80.00
5年以上	100.00

13、应收款项融资

本公司按照本附注五(10)5所述的简化计量方法确定应收款项融资的预期信用损失并进行会计处理。在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按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的现值计量应收款项融资的信用损失。当单项应收款项融资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根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款项融资划分为若干组合，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并考虑前瞻性信息，在组合基础上估计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银行承兑汇票组合	承兑人为信用风险较低的银行

具体组合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项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应收票据——银行承兑汇票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该组合预期信用损失率为0%。

14、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按照本附注五(10)5所述的一般方法确定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并进行会计处理。在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按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的现值计量其他应收款的信用损失。当单项其他应收款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根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他应收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并考虑前瞻性信息，在组合基础上估计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组合	按账龄划分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其他应收款

具体组合及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项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账龄组合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其他应收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其他应收款——账龄组合的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

账龄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1年以内(含1年，下同)	5.00

1-2 年	10.00
2-3 年	30.00
3-4 年	50.00
4-5 年	80.00
5 年以上	100.00

15、存货

1. 存货包括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在途物资和委托加工物资等。

2. 企业取得存货按实际成本计量。(1)外购存货的成本即为该存货的采购成本，通过进一步加工取得的存货成本由采购成本和加工成本构成。(2)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存货，以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使该存货达到当前位置和状态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存货的相关税费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3)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存货通常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存货的成本。(4)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存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存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3. 企业发出存货的成本计量采用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

4.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包装物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5.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可变现净值是按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除有明确证据表明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异常外，本期期末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其中：

(1)产成品、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2)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者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6.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16、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是指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公司拥有的、无条件(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列示。

公司将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相互抵销后以净额列示。

2. 合同资产的减值

本公司按照本附注五(10)5所述的简化计量方法确定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并进行会计处理。在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按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的现值计量合同资产的信用损失。当单项合同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根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合同资产划分为若干组合，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并考虑前瞻性信息，在组合基础上估计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组合	按账龄划分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合同资产

17、合同成本

1. 合同成本的确认条件

合同成本包括合同取得成本及合同履约成本。

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除预期能够收回的增量成本之外的其他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明确由客户承担的除外。

公司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除收入准则外的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1)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2)该成本增加了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3)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2.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摊销

合同取得成本确认的资产与合同履约成本确认的资产(以下简称“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则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减值

在确定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减值损失时，公司首先对按照其他企业会计准则确认的、与合同有关的其他资产确定减值损失；然后确定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减值损失。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司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与为转让该相关商品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的差额的，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计提减值准备后，如果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发生变化，使得公司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与为转让该相关商品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的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18、持有待售资产

不适用

19、债权投资

不适用

20、其他债权投资

不适用

21、长期应收款

不适用

22、长期股权投资

本部分所指的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

1. 共同控制和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本公司与其他合营方一同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且对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享有权利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的合营企业。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不考虑享有的保护性权利。

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联营企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时，考虑投资方直接或间接持有被投资单位的表决权股份以及投资方及其他方持有的当期可执行潜在表决权在假定转换为对被投资方单位的股权后产生的影响，包括被投资单位发行的当期可转换的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及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影响。

2. 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的确定

本公司长期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以支付现金取得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费用，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的有关规定确定；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有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以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

对于因追加投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

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应当直接转入留存收益。

3. 长期股权投资的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公司不一致的，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等。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

在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的账面价值。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收益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在持有投资期间，被投资单位编制合并财务报表的，以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净利润、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中归属于被投资单位的金额为基础进行核算。

对于本公司向合营企业与联营企业投出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投资方因此取得长期股权投资但未取得控制权的，以投出业务的公允价值作为新增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投出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者联营企业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取得的对价与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自联营及合营企业购入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全额确认与交易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4. 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者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者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确认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23、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不适用

24、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有形资产：(1)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持有的；(2)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

固定资产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确认：(1)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2)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符合上述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上述确认条件的，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固定资产的初始计量

固定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对弃置时预计将产生较大费用的固定资产，预计弃置费用，并将其现值计入固定资产成本。

(2) 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5-50	5%	1.90%-19.00%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3-10	5%	9.50%-31.67%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5-10	5%	9.50%-19.00%
电子及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3-10	5%	9.50%-31.67%

说明:

(1)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固定资产装修费用，在两次装修期间与固定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采用年限平均法单独计提折旧。

(2)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还应扣除已计提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计算折旧率。

(3)公司至少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4. 其他说明

(1)因开工不足、自然灾害等导致连续 3 个月停用的固定资产确认为闲置固定资产(季节性停用除外)。闲置固定资产采用和其他同类别固定资产一致的折旧方法。

(2)若固定资产处于处置状态，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则终止确认,并停止折旧和计提减值。

(3)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者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本公司对固定资产进行定期检查发生的大修理费用，有确凿证据表明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部分，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当期损益。固定资产在定期大修理间隔期间，照提折旧。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不适用

25、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则予以确认。在建工程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实际成本计量。

2. 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实际成本转入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结算的，先按估计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暂估价值，但不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

26、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1)当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1)资产支出已经发生；2)借款费用已经发生；3)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暂停资本化：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费用，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3)停止资本化：当所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的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者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及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包括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的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在资本化期间内，每一会计期间的利息资本化金额不超过当期相关借款实际发生的利息金额。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在资本化期间内予以资本化。专门借款发生的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前发生的，予以资本化；在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后发生的，计入当期损益。一般借款发生的辅助费用，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27、生物资产

不适用

28、油气资产

不适用

29、使用权资产

不适用

30、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1. 无形资产的初始计量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可直接归属于使该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税金等其他成本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与无形资产有关的支出，如果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无形资产成本。除此之外的其他项目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构建厂房等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支出和建筑物建造成本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如为外购的房屋及建筑物，则将有关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2. 无形资产使用寿命及摊销

根据无形资产的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同行业情况、历史经验、相关专家论证等综合因素判断，能合理确定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作为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无法合理确定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估计其使用寿命时通常考虑以下因素：(1)运用该资产生产的产品通常的寿命周期、可获得的类似资产使用寿命的信息；(2)技术、工艺等方面的现阶段情况及对未来发展趋势的估计；(3)以该资产生产的产品或提供劳务的市场需求情况；(4)现在或潜在的竞争者预期采取的行动；(5)为维持该资产带来经济利益能力的预期维护支出，以及公司预计支付有关支出的能力；(6)对该资产控制期限的相关法律规定或类似限制，如特许使用期、租赁期等；(7)与公司持有其他资产使用寿命的关联性等。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依据	期限(年)
土地使用权	土地使用权证登记使用年限	50
管理软件	预计受益期限	10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按照与该项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系统地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但每年均对该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并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与以前估计不同的，调整原先估计数，并按会计估计变更处理；预计某项无形资产已经不能给企业带来未来经济利益的，将该项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划分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标准：为获取新的技术和知识等进行的有计划的调查阶段，应确定为研究阶段，该阶段具有计划性和探索性等特点；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阶段，应确定为开发阶段，该阶段具有针对性和形成成果的可能性较大等特点。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可证明其有用

性；(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如不满足上述条件的，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31、长期资产减值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和生产性生物资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油气资产、使用权资产、无形资产、商誉等长期资产，存在下列迹象的，表明资产可能发生了减值：

1. 资产的市价当期大幅度下跌，其跌幅明显高于因时间的推移或者正常使用而预计的下跌；
2. 企业经营所处的经济、技术或者法律等环境以及资产所处的市场在当期或者将在近期发生重大变化，从而对企业产生不利影响；
3. 市场利率或者其他市场投资报酬率在当期已经提高，从而影响企业计算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折现率，导致资产可收回金额大幅度降低；
4. 有证据表明资产已经陈旧过时或者其实体已经损坏；
5. 资产已经或者将被闲置、终止使用或者计划提前处置；
6. 企业内部报告的证据表明资产的经济绩效已经低于或者将低于预期，如资产所创造的净现金流量或者实现的营业利润(或者亏损)远远低于(或者高于)预计金额等；
7. 其他表明资产可能已经发生减值的迹象。

上述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应当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详见本附注五(45)；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

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资产组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收益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

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期间不予转回。

32、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支出入账，在受益期或规定的期限内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其中：

租入的固定资产发生的改良支出，对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平均摊销。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按剩余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限平均摊销。

租入的固定资产发生的装修费用，对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按两次装修间隔期间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中较短的期限平均摊销。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按两次装修间隔期间、剩余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三者中较短的期限平均摊销。

33、合同负债

合同负债是指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公司将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相互抵销后以净额列示。

34、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职工薪酬，是指企业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企业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

根据流动性，职工薪酬分别列示于资产负债表的“应付职工薪酬”项目和“长期应付职工薪酬”项目。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职工工资、奖金、按规定的基准和比例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如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如果该负债预期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且财务影响重大的，则该负债将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计划包括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其中，设定提存计划，是指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企业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设定受益计划，是指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

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按当期政府的相关规定为职工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者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和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不能完全支付的，按照其他长期职工薪酬处理。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与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公司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正式退休日期之后的经济补偿(如正常养老退休金)，按照离职后福利处理。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按照设定受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但相关职工薪酬成本中“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部分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5、租赁负债

不适用

36、预计负债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1. 该义务是承担的现时义务；2. 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最佳估计数分以下情况处理：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的中间值：即上下限金额的平均数确定。所需支出不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或虽然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但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不相同的，如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如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本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且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37、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的种类

本公司的股份支付是为了获取职工(或其他方)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包括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2. 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1)存在活跃市场的，按照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2)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3. 确认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做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在可行权日，最终预计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数量应当与实际可行权数量一致。

4. 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

(1)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资本公积；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资本公积，在可行权日之后不再对已确认的相关成本或费用和所有者权益总额进行调整。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其他方服务的，若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其他方服务在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但权益工具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权益工具在服务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所有者权益。

(2)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职工服务的，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按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3) 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

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公司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公司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公司按照有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可行权条件，公司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公司继续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认取得服务的金额，而不考虑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减少；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公司将减少部分作为已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取消来进行处理；如果以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了可行权条件，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不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取消了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则于取消日作为加速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尚未确认的金额(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者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

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作为取消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但是，如果授予新的权益工具，并在新权益工具授予日认定所授予权益工具用于替代被取消的权益工具的，则以与处理原权益工具条款和条件修改相同的方式，对被授予的替代权益工具进行处理。

5. 涉及本公司与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或其他股东之间或者本公司与本公司所在集团内其他企业之间的股份支付交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4 号》第七条集团内股份支付相关规定处理。

38、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不适用

39、收入

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1. 收入的总确认原则

公司以控制权转移作为收入确认时点的判断标准。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公司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1)客户在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2)客户能够控制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3)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但是，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公司考虑下列迹象：(1)公司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2)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3)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4)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5)客户已接受该商品；(6)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交易价格，是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公司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公司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作为负债进行会计处理，不计入交易价格。合同中存在可变对价的，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但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合同开始日，公司预计客户取得商品控制权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不超过一年的，不考虑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导致收入确认会计政策存在差异的情况：

1. 本公司收入的具体确认原则

(1)内销收入确认

在满足以下条件时确认收入：根据客户需求，完成相关产品生产，货物发出，经过客户签收后确认销售收入。此时，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已完成，客户已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

(2)外销收入确认

在满足以下条件时确认收入：根据客户的销售订单需求，完成相关产品生产，办理出口手续后确认收入。此时，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已完成，客户已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

40、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的分类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包括购买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的财政拨款、固定资产专门借款的财政贴息等；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本公司在进行政府补助分类时采取的具体标准为：

(1)政府补助文件规定的补助对象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或者补助对象的支出主要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2)根据政府补助文件获得的政府补助全部或者主要用于补偿以后期间或已发生的费用或损失的，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3)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则采用以下方式将该政府补助款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或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1)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将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分，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变更；2)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 政府补助的确认时点

本公司对于政府补助通常在实际收到时，按照实收金额予以确认和计量。但对于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应同时符合以下条件：

(1)所依据的是当地财政部门正式发布并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的规定予以主动公开的财政扶持项目及其财政资金管理办法，且该管理办法应当是普惠性的(任何符合规定条件的企业均可申请)，而不是专门针对特定企业制定的；

(2)应收补助款的金额已经过有权政府部门发文确认，或者可根据正式发布的财政资金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自行合理测算，且预计其金额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3)相关的补助款批文中已明确承诺了拨付期限，且该款项的拨付是有相应财政预算作为保障的，因而可以合理保证其可在规定期限内收到；

(4)根据本公司和该补助事项的具体情况，应满足的其他相关条件(如有)。

3. 政府补助的会计处理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公允价值计量；非货币性资产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政府补助采用的是总额法，具体会计处理如下：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取得的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区分以下两种情况，分别进行会计处理：

(1) 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企业提供贷款的，本公司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2) 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的，本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的，在需要退回的当期分以下情况进行会计处理：

(1) 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

(2) 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3) 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政府补助计入不同损益项目的区分原则为：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41、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资产、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公司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1) 企业合并；(2) 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3)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等规定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的股利支出，按照税收政策可在企业所得税税前扣除且所分配的利润来源于以前确认在所有者权益中的交易或事项。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此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非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1) 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2) 对于与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各项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该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1) 商誉的初始确认，或者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2)对于与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该计税基础与其账面数之间的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2.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本公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42、租赁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1. 租赁，是指在一定期间内，出租人将资产的使用权让与承租人以获取对价的合同。

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承租人和出租人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合同中同时包含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承租人和出租人将租赁和非租赁部分进行分拆。

1. 承租人

(1)使用权资产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包括：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

(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

本公司使用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对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租赁资产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2) 租赁负债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租赁负债。租赁负债按照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租赁付款额包括：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该款项在初始计量时根据租赁期开始日的指数或比率确定；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公司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公司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根据公司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本公司的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发生下列情形的，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本公司对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评估结果发生变化，或续租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实际行使情况与原评估结果不一致；根据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动；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在对租赁负债进行重新计量时，本公司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本公司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3) 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本公司选择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并将相关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短期租赁，是指在租赁期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低价值资产租赁，是指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公司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属于低价值资产租赁。

(4) 租赁变更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公司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在租赁变更生效日，公司重新分摊变更后合同的对价，重新确定租赁期，并按照变更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2. 出租人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无论所有权最终是否转移，但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

本公司作为转租出租人时，基于原租赁产生的使用权资产对转租赁进行分类。如果原租赁为短期租赁且本公司选择对原租赁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本公司将该转租赁分类为经营租赁。

(1) 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为租金收入。本公司将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摊计入当期损益。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本公司对应收融资租赁款进行初始计量时，将租赁投资净额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投资净额为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

43、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不适用

44、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
财政部于 2022 年 11 月 30 日发布《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财会[2022]31 号，以下简称“解释 16 号”），本公司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其中“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的规定。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	[注 1]

[注 1] (1) 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解释 16 号规定对于不是企业合并、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单项交易不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 18 号——所得税》关于豁免初始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规定，企业对该交易因资产和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交易发生时分别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

(2) 本公司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解释 16 号中“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的规定，本次会计变更不影响报表项目和金额。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 2023 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5、其他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本公司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假定出售资产或者转移负债的有序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主要市场进行；不存在主要市场的，本公司假定该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最有利市场进行。主要市场(或最有利市场)是本公司在计量日能够进入的交易市场。

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考虑市场参与者将该资产用于最佳用途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或者将该资产出售给能够用于最佳用途的其他市场参与者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在财务报表中以公允价值计量或披露的资产和负债，根据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最低层次输入值，确定所属的公允价值层次：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包括：活跃市场中有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非活跃市场中相同或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除报价以外的其他可观察输入值，如在正常报价间隔期间可观察的利益和收益率曲线等；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包括不能直接观察或无法由可观察市场数据验证的利

率、股票波动率、使用自身数据做出的财务预测等。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在财务报表中确认的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进行重新评估，以确定是否在公允价值计量层次之间发生转换。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售货物或提供应税劳务过程中产生的增值额	按 13% 税率计缴。出口货物执行“免、抵、退”税政策，退税率为 1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流转税税额	7%
企业所得税	应交所得税额	15%
房产税	从价计征的，按房产原值一次减除 30% 后余值的 1.2% 计缴	1.2%
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2%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不适用

2、税收优惠

根据 2023 年 1 月 17 日全国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发布的《关于对浙江省认定机构 2022 年认定的高新技术企业进行备案的公告》，公司 2022 年度通过高新技术企业备案，并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GR202233007393)，资格有效期三年，所得税优惠期为 2022-2024 年度。根据上述相关规定，本期公司企业所得税减按 15% 的税率计缴。

3、其他

不适用

七、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1,195.29	1,146.94

银行存款	32,695,158.71	114,723,518.11
其他货币资金	13,001,188.41	28,766,931.22
合计	45,697,542.41	143,491,596.27

其他说明：

无

2、交易性金融资产

不适用

3、衍生金融资产

不适用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1,757,576.28	1,775,681.70
商业承兑票据	2,826,600.00	7,857,545.00
坏账准备	-243,928.54	-1,236,391.59
合计	4,340,247.74	8,396,835.11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4,584,176.28	100.00%	243,928.54	5.32%	4,340,247.74	9,633,226.70	100.00%	1,236,391.59	12.83%	8,396,835.11
其中：										
合计	4,584,176.28	100.00%	243,928.54	5.32%	4,340,247.74	9,633,226.70	100.00%	1,236,391.59	12.83%	8,396,835.11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商业承兑汇票	2,826,600.00	243,928.54	8.63%
合计	2,826,600.00	243,928.54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票据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236,391.59	-992,463.05				243,928.54
合计	1,236,391.59	-992,463.05				243,928.54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不适用

(4)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1,539,668.48
合计		1,539,668.48

(5)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不适用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不适用

5、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1,105,689.80	1.65%	10,158,667.70	91.47%	947,022.10	11,396,075.25	1.84%	10,384,951.45	91.13%	1,011,123.80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662,632,398.91	98.35%	60,047,603.58	9.06%	602,584,795.33	608,046,709.19	98.16%	51,166,709.68	8.41%	556,879,999.51
其中：										
合计	673,738,088.71	100.00%	70,206,271.28	10.42%	603,531,817.43	619,442,784.44	100.00%	61,551,661.13	9.94%	557,891,123.31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应收账款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吉林泉德秸秆综合利用有限公司	6,910,975.00	6,910,975.00	100.00%	客户已进入破产程序
其他 10 家公司	4,194,714.80	3,247,692.70	77.42%	客户已进入破产程序或经营困难
合计	11,105,689.80	10,158,667.7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账龄组合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龄组合	662,632,398.91	60,047,603.58	9.06%
合计	662,632,398.91	60,047,603.58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467,599,722.69
1 至 2 年	143,428,093.80
2 至 3 年	36,161,951.92
3 年以上	26,548,320.30
3 至 4 年	8,619,666.61
4 至 5 年	5,449,320.03
5 年以上	12,479,333.66
合计	673,738,088.71

（2）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0,384,951.45	-226,283.75				10,158,667.7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51,166,709.68	8,830,608.30	50,285.60			60,047,603.58
合计	61,551,661.13	8,604,324.55	50,285.60			70,206,271.28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不适用

（3）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不适用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客户一	17,896,013.25	2.66%	1,247,394.71
客户二	13,775,993.70	2.04%	688,799.69
客户三	12,660,257.86	1.88%	633,012.89
客户四	12,599,447.00	1.87%	738,195.95
客户五	12,100,498.80	1.80%	605,024.94
合计	69,032,210.61	10.25%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不适用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不适用

6、应收款项融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71,527,366.59	39,365,652.73
合计	71,527,366.59	39,365,652.73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期初数	本期成本变动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	期末数
银行承兑汇票	39,365,652.73	32,161,713.86	-	71,527,366.59

续上表：

项目	期初成本	期末成本	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累计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损失准备
银行承兑汇票	39,365,652.73	71,527,366.59	-	-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款项融资减值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减值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7、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9,035,601.37	96.89%	7,362,598.90	95.32%
1 至 2 年	42,255.50	0.45%	125,392.23	1.62%
2 至 3 年	18,090.01	0.19%	118,313.16	1.53%
3 年以上	229,313.29	2.46%	117,820.29	1.53%
合计	9,325,260.17		7,724,124.58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无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期末数	账龄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未结算原因
供应商一	1,078,425.34	1 年以内	11.56	预付材料款
供应商二	645,163.21	1 年以内	6.92	预付材料款
供应商三	455,921.23	1 年以内	4.89	预付材料款
供应商四	348,000.00	1 年以内	3.73	预付材料款
供应商五	344,025.50	1 年以内	3.69	预付材料款
小计	2,871,535.28		30.79	

其他说明：

期末未发现预付款项存在明显减值迹象，故未计提减值准备

8、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13,343,210.62	42,825,511.45
合计	13,343,210.62	42,825,511.45

(1) 应收利息**1) 应收利息分类**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适用 不适用**(2) 应收股利****1) 应收股利分类**

不适用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3)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押金及保证金	11,848,268.24	8,422,184.84
备用金	1,887,586.96	2,439,155.79
股权回购款	0.00	34,198,988.00
其他	793,015.85	547,192.93
减：坏账准备	-1,185,660.43	-2,782,010.11
合计	13,343,210.62	42,825,511.45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3 年 1 月 1 日余额	2,782,010.11			2,782,010.11
2023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本期计提	-1,596,349.68			-1,596,349.68
2023 年 6 月 30 日余额	1,185,660.43			1,185,660.43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11,874,347.72
1 至 2 年	2,142,555.32
2 至 3 年	22,520.00
3 年以上	481,863.00
3 至 4 年	221,863.00
5 年以上	260,000.00
合计	14,521,286.04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782,010.11	-1,596,349.68				1,185,660.43
合计	2,782,010.11	-1,596,349.68				1,185,660.43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客户一	投标保证金	1,300,000.00	1年以内	8.95%	65,000.00
客户二	履约保证金、投标保证金	1,130,000.00	1年以内	7.78%	56,500.00
客户三	投标保证金	800,000.00	1年以内	5.51%	40,000.00
客户四	履约保证金、投标保证金	700,000.00	1-2年	4.82%	70,000.00
客户五	投标保证金	500,000.00	1年以内	3.44%	25,000.00
合计		4,430,000.00		30.51%	256,500.00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不适用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不适用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不适用

9、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房地产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或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或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65,958,527.65		65,958,527.65	72,428,788.51		72,428,788.51
在产品	23,068,649.85		23,068,649.85	24,420,929.84		24,420,929.84
库存商品	40,840,352.54		40,840,352.54	32,665,532.79		32,665,532.79
发出商品	10,990,339.86		10,990,339.86	9,101,736.62		9,101,736.62
半成品	44,529,341.46		44,529,341.46	60,435,456.14		60,435,456.14
合计	185,387,211.36		185,387,211.36	199,052,443.90		199,052,443.90

(2) 存货跌价准备和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不适用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不适用

(4)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不适用

10、合同资产

不适用

11、持有待售资产

不适用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不适用

13、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付费用款	1,203,628.47	997,940.27
合计	1,203,628.47	997,940.27

其他说明：

无

14、债权投资

不适用

15、其他债权投资

不适用

16、长期应收款**(1) 长期应收款情况**

不适用

(2)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长期应收款

不适用

(3) 转移长期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不适用

17、长期股权投资

不适用

18、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江苏丰瓷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合计	10,000,000.00	10,000,000.00

分项披露本期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

不适用

19、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不适用

20、投资性房地产**(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适用 不适用**(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适用 不适用**(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不适用

21、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337,119,868.77	344,204,034.97
合计	337,119,868.77	344,204,034.97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及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259,249,823.72	137,532,681.24	10,468,440.08	23,341,535.84	430,592,480.88
2.本期增加金额	697,140.69	738,180.42	320,292.03	1,473,379.15	3,228,992.29
(1) 购置		714,725.65	320,292.03	1,027,421.62	2,062,439.30
(2) 在建工程转入	697,140.69	23,454.77		445,957.53	1,166,552.99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651,733.85	236,797.00	6,410.26	1,894,941.11
(1) 处置或报废		1,651,733.85	236,797.00	6,410.26	1,894,941.11
4.期末余额	259,946,964.41	136,619,127.81	10,551,935.11	24,808,504.73	431,926,532.06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19,528,840.57	53,563,546.96	6,782,409.74	6,513,648.64	86,388,445.91
2.本期增加金额	2,961,102.23	5,423,640.55	551,564.23	1,250,114.28	10,186,421.29
(1) 计提	2,961,102.23	5,423,640.55	551,564.23	1,250,114.28	10,186,421.29
3.本期减少金额		1,537,157.01	224,957.15	6,089.75	1,768,203.91
(1) 处置或报废		1,537,157.01	224,957.15	6,089.75	1,768,203.91
4.期末余额	22,489,942.80	57,450,030.50	7,109,016.82	7,757,673.17	94,806,663.29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237,457,021.61	79,169,097.31	3,442,918.29	17,050,831.56	337,119,868.77
2.期初账面价值	239,720,983.15	83,969,134.28	3,686,030.34	16,827,887.20	344,204,034.97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不适用

(3)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不适用

(4)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不适用

(5) 固定资产清理

不适用

22、在建工程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2,258,750.00	1,995,544.73
合计	2,258,750.00	1,995,544.73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设备安装	195,054.73		195,054.73	571,389.25		571,389.25
其他	2,063,695.27		2,063,695.27	1,424,155.48		1,424,155.48
合计	2,258,750.00		2,258,750.00	1,995,544.73		1,995,544.73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不适用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不适用

(4) 工程物资

不适用

23、生产性生物资产**(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适用 不适用**(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适用 不适用**24、油气资产**适用 不适用**25、使用权资产**

不适用

26、无形资产**(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管理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47,923,167.50			3,730,725.37	51,653,892.87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购置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47,923,167.50			3,730,725.37	51,653,892.87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6,104,852.81			1,652,682.29	7,757,535.10
2.本期增加金额	479,231.58			136,024.54	615,256.12
(1) 计提	479,231.58			136,024.54	615,256.12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6,584,084.39			1,788,706.83	8,372,791.22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41,339,083.11			1,942,018.54	43,281,101.65
2.期初账面价值	41,818,314.69			2,078,043.08	43,896,357.77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不适用

27、开发支出

不适用

28、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不适用

(2) 商誉减值准备

不适用

29、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装修费	3,653,920.67	451,702.99	257,282.80		3,848,340.86
厂房绿化费	1,385,624.83		51,054.48		1,334,570.35
其他	379,585.00		37,479.28		342,105.72
合计	5,419,130.50	451,702.99	345,816.56		5,525,016.93

其他说明：

无

30、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坏账准备	70,450,199.82	10,567,529.97	62,788,052.72	9,418,207.91
政府补助	2,770,866.93	415,630.04	3,060,262.59	459,039.39
尚未解锁股权激励摊销	5,413,867.31	812,080.10	1,453,259.31	217,988.90
合计	78,634,934.06	11,795,240.11	67,301,574.62	10,095,236.20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设备、器具折旧一次性扣除的所得税影响	29,978,250.81	4,496,737.62	32,132,528.41	4,819,879.26
合计	29,978,250.81	4,496,737.62	32,132,528.41	4,819,879.26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单位：元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4,496,737.62	7,298,502.54	4,819,879.26	5,275,356.94
递延所得税负债	4,496,737.62		4,819,879.26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1,185,660.43	2,782,010.11
合计	1,185,660.43	2,782,010.11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不适用

31、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预付长期资产款项	1,518,596.93		1,518,596.93	1,440,158.91		1,440,158.91
合计	1,518,596.93		1,518,596.93	1,440,158.91		1,440,158.91

其他说明：

无

32、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抵押借款	17,000,000.00	32,000,000.00
应收账款保理-金融机构	2,000,000.00	5,860,000.00
未到期应付利息	15,902.73	38,729.17
合计	19,015,902.73	37,898,729.17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无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不适用

33、交易性金融负债

不适用

34、衍生金融负债

不适用

35、应付票据

单位：元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96,829,852.75	158,851,750.47
合计	96,829,852.75	158,851,750.47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00 元。

36、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材料款	187,014,467.48	182,992,019.99
应付工程款、设备款	8,034,342.99	23,007,093.35
合计	195,048,810.47	205,999,113.34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不适用

37、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列示

不适用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不适用

38、合同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货款	23,049,799.16	40,669,910.46
合计	23,049,799.16	40,669,910.46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不适用

39、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14,047,531.93	49,806,839.06	54,173,018.96	9,681,352.03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536,358.68	3,261,148.50	3,262,260.34	535,246.84
合计	14,583,890.61	53,067,987.56	57,435,279.30	10,216,598.87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3,673,046.68	45,252,969.27	49,599,968.95	9,326,047.00
2、职工福利费		1,248,727.89	1,248,727.89	0.00
3、社会保险费	374,485.25	2,167,280.45	2,186,460.67	355,305.03
其中：医疗保险费	276,773.28	1,662,262.04	1,665,831.21	273,204.11

工伤保险费	63,959.13	302,303.53	317,479.31	48,783.35
生育保险费	33,752.84	202,714.88	203,150.15	33,317.57
4、住房公积金		1,050,282.00	1,050,282.0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87,579.45	87,579.45	
合计	14,047,531.93	49,806,839.06	54,173,018.96	9,681,352.03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520,760.10	3,145,796.64	3,149,768.58	516,788.16
2、失业保险费	15,598.58	115,351.86	112,491.76	18,458.68
合计	536,358.68	3,261,148.50	3,262,260.34	535,246.84

其他说明：

无

40、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1,757,350.63	1,085,133.82
企业所得税	5,693,158.00	1,490,081.25
个人所得税	189,983.27	752,954.63
城市维护建设税	116,155.46	132,053.73
房产税	1,278,370.74	1,726,550.71
教育费附加	69,693.27	56,594.45
地方教育费附加	46,462.18	37,729.64
印花税	148,935.60	147,438.70
合计	9,300,109.15	5,428,536.93

其他说明：

无

41、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付款	2,708,215.84	4,944,528.84
合计	2,708,215.84	4,944,528.84

(1) 应付利息

不适用

(2) 应付股利

不适用

(3) 其他应付款**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尚未结算费用	2,516,765.84	4,753,078.84
其他	191,450.00	191,450.00
合计	2,708,215.84	4,944,528.84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期末无账龄超过 1 年的大额其他应付款；

其他说明：

金额较大的其他应付款项性质或内容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期末数	款项性质或内容
浙江云达物流有限公司	566,583.08	运输费
瑞安市速通货运部	534,547.22	运输费
瑞安市温衡物流有限公司	432,235.31	运输费
小计	1,533,365.61	

42、持有待售负债

不适用

43、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4,500,000.00	200,000.00
一年内到期的借款应付利息	26,491.67	38,316.67
合计	4,526,491.67	238,316.67

其他说明：

无

44、其他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转销项税额	2,996,473.89	4,670,945.66
未终止确认应收票据	1,539,668.48	1,650,530.00
应收账款保理-非金融机构	3,918,747.00	1,021,648.90
合计	8,454,889.37	7,343,124.56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不适用

45、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抵押借款	24,400,000.00	9,800,000.00
信用借款		4,000,000.00
合计	24,400,000.00	13,800,000.00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无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无

46、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不适用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不适用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条件、转股时间说明

不适用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不适用

47、租赁负债

不适用

48、长期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不适用

(2) 专项应付款

不适用

49、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表

不适用

(2)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情况

不适用

50、预计负债

不适用

51、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3,060,262.59		289,395.66	2,770,866.93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合计	3,060,262.59		289,395.66	2,770,866.93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单位：元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本期冲减成本费用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年产 2 万台高端自动控制阀的技改项目	892,071.21			83,119.20			808,952.01	与资产相关
年产 1 万台高温高压控制阀技术改造项目	278,700.00			46,450.02			232,249.98	与资产相关
年产 3 万套高端自动控制阀技改项目	230,017.25			26,686.44			203,330.81	与资产相关
年产 1 万台硬密封球阀及 3 万台气动执行器技改项目	98,540.00			49,270.02			49,269.98	与资产相关
年产 2 万台高端自动控制阀的智能化配套技改项目	1,560,934.13			83,869.98			1,477,064.15	与资产相关

其他说明：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的具体情况及分摊方法详见第十节 五(40) “政府补助”之说明。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不适用

53、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136,340,000.00						136,340,000.00

其他说明：

无

54、其他权益工具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不适用

55、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353,070,468.09			353,070,468.09
其他资本公积	1,836,578.63	3,960,608.00		5,797,186.63
合计	354,907,046.72	3,960,608.00		358,867,654.72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本期公司资本公积增加 3,960,608.00 元，详见本附注 13（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之说明。

56、库存股

不适用

57、其他综合收益

不适用

58、专项储备

不适用

59、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53,020,072.62			53,020,072.62
合计	53,020,072.62			53,020,072.62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无

60、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未分配利润	374,890,528.46	306,032,519.12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374,890,528.46	306,032,519.12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6,003,328.87	43,252,067.32
应付普通股股利	34,085,000.00	27,268,000.00
期末未分配利润	396,808,857.33	322,016,586.44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520,029,073.11	386,200,029.50	412,075,468.42	313,908,204.68
其他业务	530,993.35		537,589.38	
合计	520,560,066.46	386,200,029.50	412,613,057.80	313,908,204.68

收入相关信息：

单位：元

合同分类	分部 1	分部 2		合计
商品类型	520,560,066.46			520,560,066.46
其中：				
开关阀	346,114,910.27			346,114,910.27
调节阀	122,990,746.59			122,990,746.59
工艺阀	42,890,862.30			42,890,862.30
配件	8,032,553.95			8,032,553.95
其他业务	530,993.35			530,993.35
按经营地区分类	520,560,066.46			520,560,066.46
其中：				
内销	498,603,994.67			498,603,994.67
外销	21,425,078.44			21,425,078.44
其他业务	530,993.35			530,993.35
市场或客户类型	520,560,066.46			520,560,066.46
其中：				
化工业	355,072,813.02			355,072,813.02
制浆造纸业	51,723,282.68			51,723,282.68
环保业	47,951,848.96			47,951,848.96
其他	36,861,569.35			36,861,569.35
石油石化业	28,419,559.10			28,419,559.10
其他业务	530,993.35			530,993.35
合同类型				
其中：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其中：				
按合同期限分类				
其中：				
按销售渠道分类	520,560,066.46			520,560,066.46

其中：				
直销	512,454,350.97			512,454,350.97
经销	7,574,722.13			7,574,722.13
其他业务	530,993.35			530,993.35
合计	520,560,066.46			520,560,066.46

与履约义务相关的信息：

无

与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相关的信息：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266,533,104.69 元，其中，266,533,104.69 元预计将于 2023 年度确认收入，0.00 元预计将于 2024 年度确认收入，0.00 元预计将于 2025 年度确认收入。

其他说明：

无

62、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1,237,534.38	999,705.33
教育费附加	577,233.61	428,445.14
地方教育附加	384,822.39	285,630.09
房产税	1,278,370.73	448,179.98
印花税	375,021.60	99,852.00
合计	3,852,982.71	2,261,812.54

其他说明：

无

63、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0,670,808.71	9,334,970.32
差旅交通费	6,702,613.03	3,639,262.35
办公及业务招待费	5,358,649.51	3,265,433.36
售后费用	3,189,096.14	2,423,174.13

市场推广费用	1,940,889.43	880,237.41
股份支付	1,036,188.00	
其他	180,192.17	165,784.01
折旧与摊销	49,690.30	72,511.00
合计	29,128,127.29	19,781,372.58

其他说明：

无

64、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6,475,847.44	5,173,098.91
折旧与摊销	3,491,177.50	1,255,528.31
股份支付	2,339,474.00	
中介费	1,711,553.40	234,933.34
其他	1,320,581.55	674,765.15
办公费	986,022.83	1,424,303.28
差旅费	755,086.46	610,912.39
业务招待费	278,294.61	128,337.56
合计	17,358,037.79	9,501,878.94

其他说明：

无

65、研发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9,085,880.94	7,501,369.16
直接材料	7,442,990.64	5,639,511.44
其他	325,782.95	134,344.90
折旧与摊销	886,902.38	282,534.64
股份支付	584,946.00	
合计	18,326,502.91	13,557,760.14

其他说明：

无

66、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费用	944,719.05	2,177,364.90
利息收入	-1,514,689.42	-245,955.85
汇兑损益	-602,572.52	-814,634.36
手续费支出	115,050.72	63,378.16
合计	-1,057,492.17	1,180,152.85

其他说明：

无

67、其他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289,395.66	220,057.04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039,569.30	1,945,871.54
合计	2,328,964.96	2,165,928.58

68、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结构性存款产品收益		1,672,746.46
合计		1,672,746.46

其他说明：

无

69、净敞口套期收益

不适用

70、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18,904.11

合计		18,904.11
----	--	-----------

其他说明：

无

71、信用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1,596,349.68	-120,705.29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992,463.05	-158,817.36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8,604,324.55	-6,968,226.43
合计	-6,015,511.82	-7,247,749.08

其他说明：

无

72、资产减值损失

不适用

73、资产处置收益

单位：元

资产处置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处置未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时确认的收益	271.64	-58,640.48
其中：固定资产	271.64	-58,640.48
合计	271.64	-58,640.48

74、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其他	11,034.72		11,034.72
合计	11,034.72		11,034.7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不适用

75、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对外捐赠	200,000.00	200,000.00	200,000.00
其他	26.70		26.70
合计	200,026.70	200,000.00	200,026.70

其他说明：

无

76、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8,896,427.96	7,042,762.45
递延所得税费用	-2,023,145.60	-1,521,764.11
合计	6,873,282.36	5,520,998.34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62,876,611.23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9,431,491.68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285,647.05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 亏损的影响	-239,452.45
研发支出加计扣除的影响	-2,604,403.93
所得税费用	6,873,282.36

其他说明：

无

77、其他综合收益

详见附注

78、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回保证金	44,768,995.47	24,953,143.87
收到政府补助	2,039,569.30	3,623,271.54
利息收入	1,507,104.41	
其他	881,145.19	245,955.85
收回备用金	658,832.35	396,292.92
合计	49,855,646.72	29,218,664.18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不适用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付现费用	35,328,239.10	22,663,390.74
支付保证金	32,429,336.06	14,169,036.02
支付备用金	107,263.52	234,947.26
其他	200,026.70	200,000.00
合计	68,064,865.38	37,267,374.0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不适用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不适用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不适用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账款保理	5,918,747.00	4,860,000.00
合计	5,918,747.00	4,860,000.00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		2,050,606.90
合计		2,050,606.90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79、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56,003,328.87	43,252,067.32
加：资产减值准备		
信用减值损失	6,015,511.82	7,247,749.08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0,186,421.29	5,811,073.80
使用权资产折旧		
无形资产摊销	615,256.12	644,201.82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345,816.56	266,447.9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71.64	58,640.48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		-18,904.11

“—”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961,166.05	1,362,730.54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7,168.14	-1,672,746.46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023,145.60	-1,521,764.11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3,665,232.54	-52,226,606.25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76,704,170.70	-59,794,977.65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80,006,918.53	29,339,152.56
其他	3,960,608.0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7,018,333.36	-27,252,935.04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32,696,354.00	47,224,899.84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14,724,665.05	42,310,469.62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2,028,311.05	4,914,430.22

（2）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不适用

（3）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不适用

（4）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32,696,354.00	114,724,665.05
其中：库存现金	1,195.29	1,146.94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32,696,354.00	114,724,665.05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2,696,354.00	114,724,665.05
----------------	---------------	----------------

其他说明：

2023 年半年度现金流量表中现金期末数为 32,696,354.00 元，资产负债表中货币资金期末数为 45,697,542.41 元，差额 13,001,188.41 元，系现金流量表现金期末数扣除了不符合现金及现金等价物标准的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11,159,860.25 元、票据池保证金 950,024.52 元以及保函保证金 891,303.64 元。

80、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不适用

8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13,001,188.41	票据池保证金、承兑保证金、保函保证金
固定资产	236,807,899.59	银行承兑汇票、借款、保函抵押
无形资产	41,339,083.11	银行承兑汇票、借款、保函抵押
应收款项融资	51,073,298.89	银行承兑汇票质押
应收账款	5,918,747.00	应收账款保理
合计	348,140,217.00	

其他说明：

无

82、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伊朗里亚尔	3,735,000.00	0.000172	642.54

卢比	5,200.00	0.088029	457.75
应收账款			
其中：美元	1,843,845.39	7.2258	13,323,258.06
欧元			
港币			
长期借款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其他说明：

无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3、套期

按照套期类别披露套期项目及相关套期工具、被套期风险的定性和定量信息：

不适用

84、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单位：元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1,677,400.00	年产 2 万台高端自动控制阀的技改项目	83,119.20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1,299,100.00	年产 2 万台高端自动控制阀的智能化配套技改项目	83,869.98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527,900.00	年产 3 万套高端自动控制阀技改项目	26,686.44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929,000.00	年产 1 万台高温高压控制阀技术改造项目	46,450.02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985,400.00	年产 1 万台硬密封球阀及 3 万台气动执行器技改项目	49,270.02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1,000,000.00	2022 年小巨人企业奖励	1,000,000.00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639,800.00	瑞安市企业上云补助	639,800.00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150,000.00	省万人计划科技创新领军人才省科技发展专项补贴	150,000.00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85,885.68	零星补助	85,885.68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78,000.00	培训技能补贴	78,000.00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71,883.62	温州市降低科创型企业融资成本贷款贴息奖补资金	71,883.62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14,000.00	科技创新专项资金补助	14,000.00

(2) 政府补助退回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不适用

85、其他

不适用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不适用

(2) 合并成本及商誉

不适用

(3) 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不适用

(4)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企业合并并且在报告期内取得控制权的交易

是 否

(5) 购买日或合并当期期末无法合理确定合并对价或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相关说明

不适用

(6) 其他说明

不适用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期发生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不适用

(2) 合并成本

不适用

(3) 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

不适用

3、反向购买

交易基本信息、交易构成反向购买的依据、上市公司保留的资产、负债是否构成业务及其依据、合并成本的确定、按照权益性交易处理时调整权益的金额及其计算：

不适用

4、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是 否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是 否

5、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不适用

6、其他

不适用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企业集团的构成

不适用

（2）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不适用

（3）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不适用

（4）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不适用

（5）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不适用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1）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2) 交易对于少数股东权益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影响

不适用

3、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不适用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不适用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不适用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不适用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不适用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不适用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不适用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不适用

4、重要的共同经营

不适用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不适用

6、其他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面临各种金融工具的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市场风险和流动性风险。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货币资金、股权投资、债权投资、借款、应收账款、应付账款等，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说明见本附注五相关项目。与这些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

董事会负责规划并建立本公司的风险管理架构，制定本公司的风险管理政策和相关指引并监督风险管理措施的执行情况。本公司已制定风险管理政策以识别和分析本公司所面临的风险，这些风险管理政策对特定风险进行了明确规定，涵盖了市场风险、信用风险和流动性风险管理等诸多方面。本公司定期评估市场环境及本公司经营活动的变化以决定是否对风险管理政策及系统进行更新。本公司的风险管理由风险管理委员会按照董事会批准的政策开展。风险管理委员会通过与本公司其他业务部门的紧密合作来识别、评价和规避相关风险。本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就风险管理控制及程序进行定期的审核，并将审核结果上报本公司的审计委员会。

本公司通过适当的多样化投资及业务组合来分散金融工具风险，并通过制定相应的风险管理政策减少集中于单一行业、特定地区或特定交易对手的风险。

（一）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外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1. 汇率风险

汇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的主要经营位于中国境内，国内业务以人民币结算、出口业务主要以美元结算，故本公司已确认的外币资产（外币资产的计价货币主要为美元）存在外汇风险。相关外币资产包括：以外币计价的货币资金、应

收账款。外币金融资产折算成人民币的金额见本附注七（八十二）“外币货币性项目”。

本公司密切关注汇率变动对本公司汇率风险的影响。本公司尽可能将外币收入与外币支出相匹配以降低外汇风险。此外，公司还签署远期外汇合约以防范本公司以美元结算的收入存在的汇兑风险。本期末，本公司面临的外汇风险主要来源于以美元计价的金融资产，外币金融资产折算成人民币的金额见附注七（八十二）“外币货币性项目”。

2.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

截至 2023 年 06 月 30 日，本公司向银行借款均系固定利率借款。因此，本公司不会受到利率变动所导致的现金流量变动风险的影响。

3.其他价格风险

本公司未持有其他上市公司的权益投资，不存在其他价格风险。

（二）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交易对手方未能履行合同义务而导致本公司产生财务损失的风险。本公司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银行存款和应收款项等。

本公司银行存款主要存放于国有银行和其它大中型上市银行，本公司预期银行存款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

对于应收款项，本公司按照客户管理信用风险集中度，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公司基于对债务人的财务状况、外部评级、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它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债务人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欠款额度与信用期限。本公司会定期对债务人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债务人，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由于本公司的应收款项客户广泛分散于不同的地区和行业中，因此在本公司不存在重大信用风险集中。

本公司没有提供任何其他可能令本公司承受信用风险的担保。本公司所承担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各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1.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判断依据

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公司考虑在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基于本公司历史数据的定性和定量分析、外部信用风险评级以及前瞻性信息。当满足以下一个或多个定量、定性标准时，本公司认为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

(1)合同付款已逾期超过 30 天。

- (2)根据外部公开信用评级结果，债务人信用评级等级大幅下降。
- (3)债务人生产或经营环节出现严重问题，经营成果实际或预期发生显著下降。
- (4)债务人所处的监管、经济或技术环境发生显著不利变化。
- (5)预期将导致债务人履行其偿债义务能力的业务、财务或经济状况发生显著不利变化。
- (6)其他表明金融资产发生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客观证据。

2.已发生信用减值的依据

本公司评估债务人是否发生信用减值时，主要考虑以下因素：

- (1)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2)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 (3)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 (4)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5)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 (6)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3.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参数

根据信用风险是否发生显著增加以及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本公司对不同的资产分别以 12 个月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关键参数包括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和违约风险敞口。本公司考虑历史统计数据的定量分析及前瞻性信息，建立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及违约风险敞口模型。相关定义如下：

(1)违约概率是指债务人在未来 12 个月或在整个剩余存续期，无法履行其偿付义务的可能性。

(2)违约风险敞口是指，在未来 12 个月或在整个剩余存续期中，在违约发生时，本公司应被偿付的金额。

(3)违约损失率是指本公司对违约敞口发生损失程度作出的预期。根据交易对手的类型、追索的方式和优先级，以及担保物或其他信用支持的可获得性不同，违约损失率也有所不同。

本公司通过预计未来各月份中单个敞口或资产组合的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和违约风险敞口，来确定预期信用损失。本报告期内，预期信用损失估计技术或关键假设未发生重大变化。

(4)预期信用损失模型中包括的前瞻性信息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评估及预期信用损失的计算均涉及前瞻性信息。本公司通过历史数据分析，识别出影响各资产组合的信用风险及预期信用损失的相关信息，如 GDP 增速等宏观经济状况，所处行业周期阶段等行业发展状况等。本公司在考虑公司未来销售策略或信用政策的变化的基础上来预测这些信息对违约概率和违约损失率的影响。

（三）流动风险

流动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流动性风险由本公司的财务部门集中控制。财务部门通过监控现金余额、可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以及对未来 12 个月现金流量的滚动预测，确保公司在所有合理预测的情况下拥有充足的资金偿还债务，满足本公司经营需要，并降低现金流量波动的影响。

本公司持有的金融负债和表外担保项目按未折现剩余合同现金流量的到期期限分析如下（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期初数				
	一年以内	一至两年	两至三年	三年以上	合计
短期借款	3,786.00	-	-	-	3,786.00
应付票据	15,885.18	-	-	-	15,885.18
应付账款	20,599.91	-	-	-	20,599.91
其他应付款	494.45	-	-	-	494.45
长期借款	-	420.00	960.00	-	1,380.00
金融负债和或有负债合计	40,785.54	420.00	960.00	-	42,165.54

续上表：

项目	期末数				
	一年以内	一至两年	两至三年	三年以上	合计
短期借款	1,901.59	-	-	-	1,901.59
应付票据	9,682.99	-	-	-	9,682.99
应付账款	19,504.88	-	-	-	19,504.88
其他应付款	270.82	-	-	-	270.8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52.65	-	-	-	452.65
长期借款	-	100.00	2,340.00	-	2,440.00
金融负债和或有负债合计	31,812.93	100.00	2,340.00	0.00	34,252.93

上表中披露的金融负债金额为未经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因而可能与资产负债表中的账面金额有所不同。

（四）资本管理

本公司资本管理政策的目标是为了保障本公司能够持续经营，从而为股东提供回报，并使其他利益相关者获益，同时维持最佳的资本结构以降低资本成本。为了维持或调整资本结构，本公司可能会调整支付给股东的股利金额、向股东返还资本、发行新股或出售资产以减低债务。本公司以资产负债率（即

总负债除以总资产)为基础对资本结构进行监控。于 2023 年 06 月 30 日, 本公司的资产负债率为 29.55% (2022 年 12 月 31 日: 34.90%)。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三)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0,000,000.00	10,000,000.00
应收款项融资		71,527,366.59		71,527,366.59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71,527,366.59	10,000,000.00	81,527,366.59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不适用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 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不适用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 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不适用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 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不适用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 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 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不适用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不适用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不适用

9、其他

不适用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不适用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不适用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不适用

4、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钱爱微	实际控制人陈晓宇之妻
陈晓燕	实际控制人陈晓宇之姐、公司股东王秀国之妻
陈晓霞	实际控制人陈晓宇之姐、实际控制人戴美春之妻
苏利嫦	实际控制人吴平之妻
陈孝微	实际控制人余建平之妻
山东华沃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任翔妹妹任岱文控股的公司
江苏丰瓷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参股公司
五洲阀门股份有限公司	[注]

其他说明：

【注】2022 年 9 月，公司与五洲阀门股份有限公司部分股东达成终止收购五洲阀门股份有限公司股份的协议。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全额收回剩余股份回购款。基于谨慎性原则，公司将五洲阀门股份有限公司认定为关联方。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	上期发生额
江苏丰瓷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陶瓷内衬复合钢管等	80,146.90	2,000,000.00	否	70,796.46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不适用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不适用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单位：元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陈晓宇、钱爱微、王秀国、陈晓燕、任翔、戴美春、陈晓霞、吴平、苏利嫦、余建平、陈孝微	1,766,450.00	2020年05月25日	2024年08月11日	否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无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不适用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不适用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报酬总额	1,652,023.51	1,563,914.09

(8) 其他关联交易

不适用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1) 应收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山东华沃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10,899.71	52,992.31	210,899.71	21,089.97
	五洲阀门股份有限公司	4,570,009.32	457,000.93	4,570,009.32	427,848.09
预付账款					
	江苏丰瓷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365,115.09	

(2) 应付项目

不适用

7、关联方承诺

不适用

8、其他

不适用

十三、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公司本期授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2,370,000.00
公司本期行权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0.00
公司本期失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0.00
公司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的范围和合同剩余期限	8.20 元/股，合同剩余期限详见其他说明
公司期末发行在外的其他权益工具行权价格的范围和合同剩余期限	-

其他说明：

本公司于 2022 年 10 月 14 日召开的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向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确定 2022 年 10 月 14 日为首次授予日，以 8.20 元/股的授予价格向 21 名激励对象授予 237 万股第二类限制性股票。

激励计划的有效期限为自限制性股票授予之日起至激励对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全部归属或作废失效之日止，最长不超过 48 个月，归属期分别为自限制性股票授予之日起 12 个月、24 个月、36 个月，对应的归属比例分别为 35%、35%、30%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Black-Scholes 模型
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在等待期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人数变动、行权条件完成情况等，修正预计可行权的限制性股票数量
本期估计与上期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无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5,413,867.31
本期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费用总额	3,960,608.00

其他说明：

无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不适用

5、其他

不适用

十四、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1) 本公司为自身对外借款进行的财产抵押担保情况（单位：万元）

担保单位	抵押权人	抵押标的物	抵押物	抵押物	担保借款 余额	借款到期日	备注
			账面原值	账面价值			
本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瑞安支行	房屋、土地使用权	6,793.70	5,476.30	500.00	2023-10-30	短期借款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温州瑞安支行	房屋、土地使用权	1,656.45	1,324.51	610.42	2023/7/20~2024/11/25	保函
					200.00	2023-8-3	短期借款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瑞安市支行	房屋、土地使用权	22,198.78	21,013.89	1,000.00	2023/7/12~2023/7/13	短期借款
					990.00	2025-11-21	长期借款、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责
					1,500.00	2026-6-7	长期借款、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责
					2101.48	2023/12/6~2023/12/13	应付票据
					216.31	2023/7/21~2025/11/30	保函

小计			30,648.93	27,814.70	7,118.21		
----	--	--	-----------	-----------	----------	--	--

[注]该票据同时由其他货币资金提供质押，详见本附注十四（1）—（2）2“本公司为自身对外借款进行的财产质押担保情况”之说明。

（2）本公司为自身对外借款进行的财产质押担保情况（单位：万元）

担保单位	质押权人	质押标的物	质押物	质押物	担保借款余额	借款到期日	备注
			账面原值	账面价值			
本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瑞安市支行	其他货币资金	641.75	641.75	2,101.48	2023/12/6~2023-12-13	应付票据
					176.65	2024-8-11	保函
					39.66	2023/7/21~2025/11/3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温州瑞安支行	其他货币资金	61.04	61.04	610.42	2023/7/20~2024-11-25	保函
					4,939.40	2023/7/10~2023/11/24	应付票据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瑞安市支行	其他货币资金	502.33	502.33	2,642.10	2023/7/11~2023-12-13	应付票据
小计			6,407.45	6,407.45	10,509.71		

（3）截至 2023 年 06 月 30 日，公司开立的未履行完毕的不可撤销保函情况（单位：万元）

开立银行	保函受益人	保函类别	保函金额	到期日	备注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瑞安市支行	浙江省瑞安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其他非融资性保函	176.65	2024-8-11	
	哈尔滨电气国际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预付款保函	7.25	2023-12-20	
	哈尔滨电气国际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履约保函	14.50	2025-11-30	
	VALMET TECHNOLOGIE SOY	质量保函	0.87	2023-7-21	
	VALMET TECHNOLOGIE SOY	质量保函	17.04	2023-7-21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温州瑞安支行	垒知化学（福	预付款保	51.00	2023-8-16	

	建)有限公司	函			
	濮阳市盛源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履约保函	22.50	2023-9-12	
	中化蓝天氟材料有限公司	履约保函	127.02	2023-9-20	
	中化蓝天氟材料有限公司	预付款保函	254.03	2023-7-20	
	宁夏宝丰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履约保函	80.00	2024-3-21	
	云南天安化工有限公司	履约保函	7.60	2024-11-25	
	江东电子材料有限公司	质量保函	7.25	2024-5-20	
	湖南科之杰新材料有限公司	预付款保函	33.80	2024-6-8	
	中海油石化工程有限公司	履约保函	6.50	2023-7-31	
	江苏博汇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履约保函	20.72	2023-7-3	
	小计		826.73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不适用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不适用

3、其他

不适用

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不适用

2、利润分配情况

不适用

3、销售退回

不适用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不适用

十六、其他重要事项

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不适用

(2) 未来适用法

不适用

2、债务重组

不适用

3、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不适用

(2) 其他资产置换

不适用

4、年金计划

不适用

5、终止经营

不适用

6、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不适用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不适用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不适用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不适用

8、其他

本节所列数据除非特别说明，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 票据池质押业务

公司根据实际经营发展及融资需要，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温州瑞安支行以及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温州瑞安支行开展票据池业务。截至 2023 年 06 月 30 日，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银行	保证金	质押的银行承兑汇票	开立的银行承兑汇票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温州瑞安支行	95.00	5,107.33	4,939.40

十七、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271.64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328,964.96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50,285.6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51,823.84	
减：所得税影响额	334,154.75	
合计	1,893,543.61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5.94%	0.41	0.4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5.74%	0.40	0.40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原因说明，对已经境外审计机构审计的数据进行差异调节的，应注明该境外机构的名称

不适用

4、其他

不适用